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008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陆晓理	董事	个人原因	无

公司负责人史佩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盛晨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4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永利带业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永利黄浦	指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永利崇明	指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永利国际	指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英文名称：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永利韩国	指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英文名称：Yong Li Korea Co., Ltd
永利荷兰	指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英文名称：Yong Li Holland B.V.
永利欧洲	指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英文名称：Yong Li Europe B.V.
永利研发	指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英文名称：Yong Li Research&Development B.V.
永利波兰	指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英文名称：Yong Li SP. Z O. O.（原为 Young Li SP. Z O. O., 报告期内已更名）
张家口通用	指	张家口市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东海证券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上年同期	指	2013 年 1-12 月、2012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永利带业	股票代码	300230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利带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YongLi Belt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ngL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史佩浩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2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yonglibelt.com/		
电子信箱	yongli@yonglibelt.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 2 号光明大厦 10 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恽黎明	吴跃芳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电话	021-59884061	021-59884061
传真	021-59884157	021-59884157
电子信箱	yongli@yonglibelt.com	yongli@yonglibel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2 年 01 月 10 日	青浦区徐泾镇振泾路 198 号 203 室-24	3102292041984	310229734582791	73458279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登记	2011 年 07 月 05 日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310229000624889	310229734582791	734582791
变更经营范围注册登记	2012 年 01 月 21 日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310229000624889	310229734582791	734582791
变更注册资本注册登记	2012 年 07 月 24 日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310229000624889	310229734582791	73458279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356,319,766.82	300,890,408.43	18.42%	293,966,862.34
营业成本(元)	202,242,060.55	169,351,524.04	19.42%	165,350,912.29
营业利润(元)	61,962,977.70	61,070,655.30	1.46%	59,201,235.06
利润总额(元)	65,724,472.61	63,917,943.39	2.83%	65,950,48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2,102,286.73	50,242,145.47	3.7%	51,541,94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8,942,556.62	47,930,331.73	2.11%	45,867,09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004,284.32	56,440,183.78	-23.81%	33,700,601.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62	0.3494	-23.81%	0.37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26	0.311	3.73%	0.36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26	0.311	3.73%	0.36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7%	10.3%	-0.33%	16.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7%	9.83%	-0.46%	14.62%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161,524,800.00	161,524,800.00	0%	89,736,000.00
资产总额(元)	680,152,933.34	604,950,837.12	12.43%	543,333,119.86
负债总额(元)	118,560,394.94	85,707,268.68	38.33%	63,386,52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41,897,612.91	505,688,940.29	7.16%	469,570,47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549	3.1307	7.16%	5.2328
资产负债率(%)	17.43%	14.17%	3.26%	11.67%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6,820.82	-4,864.42	-77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3,250.82	2,863,542.00	6,457,05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576.73	-11,389.49	292,959.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7,446.43	535,474.35	1,074,396.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81.63			
合计	3,159,730.11	2,311,813.74	5,674,849.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重大风险提示

1、汇率风险

外汇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定价或盈利水平，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为公司带来一定风险。目前，公司的外销收入约占营业收入总额的45%，而公司大部分出口业务均以美元定价及结算，如果未来人民币持续升值，可能导致企业汇兑风险加大，并对净利润产生直接影响。

2、市场拓展的风险

海外市场方面，公司所从事的轻型输送带的发源地为欧洲，目前主要生产和消费地均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因此随着公司规模的不增长和技术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不断拓展海外市场，在国际范围内与全球一流的输送带生产厂商相竞争将成为必然趋势。

经过多年的海外市场拓展，本公司与亚洲、大洋洲、欧洲、非洲、美洲的数十家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虽然公司近年来通过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与海外客户保持了良好的稳定合作关系，主要客户最近三年基本保持稳定。但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客户服务、交货期、产品设计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或者公司主要出口国或地区市场出现大幅度波动，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以及这些国家、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海外市场销售收入占比的提高，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的风险将会增加。

国内市场方面，轻型输送带行业在我国是一个新兴的朝阳行业，公司作为该行业的领军者，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随着轻型输送带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的需求和偏好的不断变化和提升，新进入市场的竞争者将不断增加，激烈的市场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因此公司存在着国内市场拓展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继续提升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品牌推广能力，以差异化产品获得较高的利润和市场占有率；同时进一步加大新兴市场和新领域的开拓力度，并从内部不断提高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因行业竞争激烈带来的市场拓展的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已投产并结项，“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和“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根据公司的经营实际已相应调整了建设期。宽幅、高性能输送带压延生产线，将会是国内企业第一条宽幅生产线，在技术上具有前瞻性，虽然公司已经投资建设成功了“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且公司在上述募投项目的选址、工艺技术、设备选型、工程实施方案等各方面进行了缜密科学的分析和准备，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的实施过程是否顺利、实施效果是否良好，均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

另外，虽然公司的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已经逐步获得客户的认可，且近三年来增长较快，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年产能100多万平方米，公司可能需要较长一段时间来进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和客户的开发工作，在项目投产初期，新产品的销售进度会和项目的投产进度不完全匹配。因此，项目建成后公司新增的大量新产品产能能否在短期内实现全部生产及销售存在一定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督项目的实施过程，使设备、人员同步到位，各项工作协调、有序进行，使风险可控。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使募投项目尽早成熟并产生效益，同时有计划地增加销售人员配置，以期快速消化新增产能。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公司遵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夯实管理基础，着力提高企业经济运行质量，立足于主营业务，坚持“创新、效率、责任、感恩”的核心价值观，开拓创新，推进公司各项工作的持续发展。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应对相对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提高经营效益，公司管理层通过自身努力，苦练内功，克服不利因素，业绩实现稳步增长。

2013年度，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继续保持平稳，实现营业收入356,319,766.82元，同比增长18.42%；实现营业利润61,962,977.70元，同比增长1.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2,102,286.73元，同比增长3.7%。2013年，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重点工作如下：

（1）日常经营管理

1) 加大人才引进和技术研发力度，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关键，拓展公司产品的开发平台，同时注重保护知识产权，坚持走可持续创新的道路，以便给公司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报告期内，公司的技术研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申报工作持续开展，2013年公司取得4项商标，获得5项发明专利的授权证书，且完成7项新专利的申报工作。

2) 加大投入，扩大产能，同时加强营销力度，迅速抢占市场，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搞活营销手段，扩大产品销售，提高产品知名度，努力拓展海内外市场，提高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占有份额。

3) 继续严抓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和销售服务工作，以优质的产品和完善的服务稳定公司用户群体。

4) 严格贯彻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各职能部门及决策机构权责明晰，各业务环节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进行，保证公司运作规范。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也没有出现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等情形。

（2）公司的投资活动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韩国自然人Vincent Kim先生共同出资在韩国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0万美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12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0%，Vincent Kim出资8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0%，Vincent Kim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永利韩国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2月15日依法完成注册登记，注册号为1418133266。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福建分公司的议案》。为顺利推进公司的募

投项目建设,拓展公司的营销网络及提高对客户服务的快速响应能力,不断延伸公司的生产经营区域范围,提升企业整体形象,公司在福建省厦门市设立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办理非法人营业执照。福建分公司已于2013年5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投资概算结构调整的议案》。由于从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到募集资金到位已2年多时间,市场需求和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的发展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鉴于技术研发中心原定的部分检验测试设备不能满足公司长期的研发和测试需要,且新设备型号的论证、选定、订购和安装运行需要一个时间过程,故公司经过审慎论证,拟根据公司的研发实际需求,相应调整投资概算结构,即调整部分检验测试设备的选型和组合。

4)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收购Young Li SP. Z O. O.公司51%股权暨对外投资的议案》。为扩大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拓展欧洲市场,巩固和扩大永利在国际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收购波兰Young Li SP. Z O. O.公司51%的股权,并以此为基础,在原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和升级国外营销体系,加强公司的全球市场战略布局。相应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3年12月30日完成。

5)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194.11万元建设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本报告期该项目已正式投产并产生效益,预计未来产能将会逐步释放。

6) 公司在2012年8月份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兴建两条国产涂覆生产线,新增的两条涂覆生产线不仅在工艺设计上进行了完善改进,而且在加热方式上进行了尝试,为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节能降耗工作提供了创新思路,已于2013年投入使用。

7) 公司在2012年10月份启动了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多层在线复合产业用布纺织品生产线”项目,开展高性能织物骨架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工作,已于2013年投入使用。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轻型输送带制造企业,专业从事各类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食品加工、石材加工、木材加工、娱乐健身、烟草生产、物流运输、农产品加工、纺织印染、电子制造、印刷包装等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3)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356,319,766.82	300,890,408.43	18.42%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产品销售时充分发挥产品的质量优势、销售优势，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使得公司的订单有所增长，导致销售收入相应增加。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单位：平方米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工业	销售量	3,098,450.36	2,652,736.34	16.8%
	生产量	3,093,150.09	2,718,100.45	13.8%
	库存量	659,483.78	664,784.05	-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	161,972,861.76	80.09%	140,479,286.66	82.95%	-2.86%
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	30,910,229.75	15.28%	24,006,596.07	14.18%	1.1%
其他	9,358,969.04	4.63%	4,865,641.31	2.87%	1.76%

5) 费用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1,740,429.26	34,125,093.13	22.32%	系销售规模扩大，人员工资上涨，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8,551,271.47	38,955,614.87	24.63%	系 3600 线试生产及研究开发费用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38,493.11	-6,185,109.45	75.13%	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	10,408,500.68	10,732,013.04	-3.01%	系子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所得税享受减按 15% 的优惠政策征收所致。
-----	---------------	---------------	--------	---

6)研发投入

公司一直重视研发能力的提高，每年均率先确保研发资金的投入，用于研发材料购入、引进高素质的研发人员、培训研发团队、购置研发设备等，以保证公司在同行业内的领先水平，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无资本化的情况。公司2013年共计投入研发费用21,747,958.55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6.1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747,958.55	15,743,621.73	15,494,823.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1%	5.23%	5.2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615,604.20	304,349,163.72	1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611,319.88	247,908,979.94	2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4,284.32	56,440,183.78	-23.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5,982.22	6,507,000.00	-40.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46,113.93	52,016,879.73	-2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70,131.71	-45,509,879.73	-18.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8,230.62	720,815.23	598.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86,410.75	16,039,111.51	2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8,180.13	-15,318,296.28	-6.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0,284.53	-3,701,094.71	173.4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40.43%，主要系 2012年度收到固定资产政府补助485万元以及收回保证金161.1万元，2013年度收回保证金330万元以及收到处置固定资产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598.96%，主要系2013年度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向银行贷款55万欧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661,467.4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29%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9,911,758.9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43%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既定的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断加大研发力度，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本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长38.14%，截至本报告期末，共取得41项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区域营销网络建设。国内市场上，在福建省厦门市设立了福建分公司；国外市场上，在韩国坡州注册成立了合资子公司永利韩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收购了位于欧洲的杨力波兰有限公司51%的股权（现已更名为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形势的变化以及各个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判断后，适当调整了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概算结构。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投资概算结构。由于从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到募集资金到位已 2 年多时间，市场需求和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的发展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鉴于技术研发中心原定的部分检验检测设备不能满足公司长期的研发和测试需要，且新设备型号的论证、选定、订购和安装运行需要一个时间过程，故公司经过审慎论证，拟根据公司的研发实际需求，相应调整投资概算结构，即调整部分检验检测设备的选型和组合。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全体员工坚持不懈的努力，企业在国内轻型输送带市场上的领先地位进一步稳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8.42%。企业的技术实力、营销能力和服务能力等综合实力得到进一步加强，公司品牌美誉度进一步提高。

同时，公司不断完善经营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各种培训提高管理人员的科学管理能力和规范运作意识。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工业	356,319,766.82	154,077,706.27
分产品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	253,050,821.69	91,077,959.93
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	79,082,215.29	48,171,985.54
其他	24,186,729.84	14,827,760.80
分地区		
国内	195,808,844.69	100,882,968.30
国外	160,510,922.13	53,194,737.97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356,319,766.82	202,242,060.55	43.24%	18.42%	19.42%	-0.48%
分产品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	253,050,821.69	161,972,861.76	35.99%	15.19%	15.3%	-0.06%
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	79,082,215.29	30,910,229.75	60.91%	23.3%	28.76%	-1.66%
其他	24,186,729.84	9,358,969.04	61.31%	41.64%	92.35%	-10.2%
分地区						
国内	195,808,844.69	94,925,876.39	51.52%	15.35%	16.7%	-0.56%
国外	160,510,922.13	107,316,184.16	33.14%	22.4%	21.94%	0.25%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243,836,889.07	35.85%	253,456,856.60	41.9%	-6.05%	货币资金减少及公司规模相应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3,855,147.25	13.8%	84,168,962.74	13.91%	-0.11%	
存货	111,701,973.44	16.42%	81,756,370.66	13.51%	2.91%	
固定资产	195,957,178.01	28.81%	114,100,804.68	18.86%	9.95%	加大投资力度所致
在建工程	3,774,165.64	0.55%	49,629,631.82	8.2%	-7.65%	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长期借款	17,903,784.28	2.63%	14,918,497.27	2.47%	0.16%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各项竞争力要素均衡发展，公司总体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未出现可能影响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重大变化。

2013年度新增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1) 商标

本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的商标4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人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1		第7类	永利带业	第10878693号	2013年8月14日至2023年8月13日
2	艾肯	第7类	永利带业	第10878739号	2013年8月14日至2023年8月13日
3		第7类	永利带业	第11053911号	2013年10月21日至2023年10月20日
4	YongliTEX	第7类	永利带业	第11053959号	2013年10月21日至2023年10月20日

2) 专利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申请7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状态
1	石膏板加工用轻型输送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1310011796.6	2013.01.14	专利受理通知书
2	花卉自动化生产系统用输送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1310431345.8	2013.09.23	专利受理通知书
3	双色门封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1310434920.X	2013.09.24	实质性审查阶段
4	具有高耐磨性能的 PVC 轻型输送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1310439961.8	2013.09.25	实质性审查阶段
5	毛毡浸渍 PVC 输送带	实用新型	201320485196.9	2013.08.09	专利受理通知书
6	石材行业用高耐磨聚氯乙烯轻型输送带	实用新型	201320583345.5	2013.09.23	专利受理通知书
7	用于轻型输送带压花的模具织物	实用新型	201320586018.5	2013.09.23	专利受理通知书

本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专利证书5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权利期限
1	表面耐迁移的轻型输送带	实用新型	ZL201220327804.9	自主研发	2013.01.30	10年
2	一种舒适性的跑步机表面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0566702.2	自主研发	2013.04.17	10年
3	用于软磁行业磁芯磨加工的热塑性聚氨酯轻型输送带	实用新型	ZL201220570326.4	自主研发	2013.04.17	10年
4	一种高耐磨的跑步机带	实用新型	ZL201320004248.6	自主研发	2013.07.10	10年
5	用于压花的聚四氟乙烯胶带	实用新型	ZL201320004572.8	自主研发	2013.07.10	10年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416,532.01		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 Ltd)	轻型输送带销售	60%	自有资金	Vincent Kim	221,175.76	否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 Z O. O.)	轻型输送带销售	51%	自有资金	TOMASZ MUNDRY、 DAMIAN ROSLY		否

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02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83.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12号文件批准，公司于2011年6月成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2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2.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025.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924.9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00.01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1]16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0,283.28万元。其中：

1、“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5,710.1万元，投资进度100%，并已结项投产。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该项目节余资金912.3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节余本金金额为865.87万元，节余利息收入金额为46.4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的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600万元，投资进度6.95%。根据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及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该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2014年12月31日。

3、“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0.49万元，投资进度0.02%。根据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及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该项目投资概算结构进行调整，并将该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2015年6月30日。

4、“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24.39万元，投资进度19.35%。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原用于上海总部购买办公楼的900万元调整进入“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建设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中，并调整完善了项目选址布局及实施细节；并将该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2014年12月31日。

5、“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0万元，投资进度0.29%。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原用于上海总部购买办公楼的900万元调整进入本项目中。

6、“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2,338.30万元，投资进度73.21%，本报告期已结项投产，实现效益。

7、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2011年7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1,400万元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于2011年8月已执行完毕。

3)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5,710.1	5,710.1		5,710.1	100%	2011年06月30日	2,237.81	6,546.79	是	否
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	否	8,631.1	8,631.1		600	6.95%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2,605	2,605		0.49	0.02%	2015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	是	2,059.7	1,159.7	68.96	224.39	19.35%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005.9	18,105.9	68.96	6,534.98	--	--	2,237.81	6,546.79	--	--
超募资金投向											
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	是	2,500	3,400		10	0.29%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	否	3,194.11	3,194.11	392.44	2,338.3	73.21%	2013年06月30日	153.45	153.45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400	1,400		1,400	1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094.11	7,994.11	392.44	3,748.3	--	--	153.45	153.45	--	--
合计	--	26,100.01	26,100.01	461.4	10,283.28	--	--	2,391.26	6,700.2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p> <p>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8,631.10万元,实际投资额为600.00万元,低于投资计划的主要原因包括:</p> <p>(1)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分期投资建设,在总结、完善第一条压延生产线的运行经验基础上,将再行投入建设第二条宽幅4800mm压延线。</p> <p>目前,尽管“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经投入正常运营,但其宽幅仅为3000mm,且该类压延工艺在国内属于首创。压延设备用于生产轻型输送带的诸多设计思路还需进一步优化,特别是将宽幅增加到4800mm左右,在国际上也仅瑞士知名的Habasit公司拥有该技术,故为了确保技术上的万无一失,</p>										

	<p>公司还需要进一步的摸索和总结经验，故投资进度有所减缓。</p> <p>(2) “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原计划达产后年新增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产能 60 万平方米，因该类压延工艺系国内首创，公司在初始设计时为确保质量，对产量的设计以谨慎为首要原则。该设备安装调试并运营一段时间后，公司技术研发部门又对该设备进行了进一步的优化和改进，目前该设备的理论产能超过 100 万平方米/年，预计满产后实际产量为 100 万平方米/年至 120 万平方米/年。目前，“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的产能尚未饱和，且公司在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产品上的营销拓展尚需时日，故出于谨慎考虑，公司计划在销售拓展奠定良好基础后，再加快建设“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p> <p>2、技术研发中心项目</p> <p>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605.00 万元，实际投资额为 0.49 万元，低于投资计划的主要原因为：该项目依附的场地将有所扩展，即以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正在设计实施中，为配合场地的进一步完善，上述项目的投资进度有所放缓。</p> <p>3、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p> <p>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为 2,059.70 万元，2012 年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将上海总部购买办公楼的 900 万元调整进入使用超募资金建设的“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之中，故该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 1,159.70 万元。</p> <p>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投资额为 224.39 万元，低于投资计划的主要原因为：</p> <p>(1) 出于谨慎的态度，公司在营销网络布局建设方案上多方比对，不断改进实施细节，力求在选择或培育较为成熟的地点并且结合当地存量客户的规模确定网点投资金额后再进行大规模铺开建设，使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p> <p>(2) CRM 系统的引进需要基础工作上予以充分准备，目前未按计划推进。CRM 管理软件本身的特点及我国目前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等因素决定了公司在推广 CRM 管理软件的工作上要更多的准备时间，若人员的培训及储备、公司基础数据的整理和汇总等基础工作未能准备充分，仓促上马 CRM 软件，会导致投入效果欠佳，故暂缓投入，但为保证 CRM 软件整体上线所需的配套核算软件已投入实施。</p> <p>4、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p> <p>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3,400.00 万元，实际投资额为 10.00 万元，低于投资计划的主要原因为：研发中心及总部行政大楼投资总额较高，仓促建造大楼将会加重公司资金压力和成本负担，鉴于目前公司的发展需求，公司管理层本着谨慎性原则，使得该项目的开展工作有所暂缓。</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025.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924.99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100.01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 7,094.11 万元。</p> <p>1、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2011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 1,4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于 2011 年 8 月已执行完毕。</p> <p>2、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将募集资金超额部分 2,500 万元用于建设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3,194.11 万元用于</p>

	建设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上述议案业经 201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至此，公司的超募资金已全部规划安排落实。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立信大华核字[2011]1723 号《关于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确认公司的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先期投入 2,811.87 万元。同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于 2011 年 8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811.8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12.3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节余本金金额为 865.87 万元，节余利息收入金额为 46.48 万元），2012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使用银行借款和自有资金 2,811.87 万元对该项目进行了先期的投入，并于 2011 年 5 月起试生产，2011 年 7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 2,811.87 万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公司于上市前提前启动该项目，增加了项目实施的空间，并且在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过程中，不断改进、优化生产工艺，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了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减少了项目总开支。公司将该部分节余资金 912.3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的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	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	1,159.7	68.96	224.39	19.3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	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	3,400		10	0.2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4,559.7	68.96	234.39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p> <p>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为 2,059.70 万元，经 2012 年 4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将上海总部购买办公楼的 900 万元调整进入使用超募资金建设的“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之中，故该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1,159.70 万元，该议案业经 201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p> <p>变更营销网络项目实施方案的原因：由于从本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已近 2 年时间，且公司已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研发及办公大楼项目，故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取消上海营销总部购买办公楼的方案，且公司直接用户的开拓及聚集形态也在发生调整，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办事处的选址和资金的使用。在确保依法、安全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前提下，采取灵活方式拓展营销网络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营销网络的建设费用，同时有利于加快营销网络建设，上述方案与公司客户所属应用领域相对分散需要更多操作灵活性是相匹配的。</p> <p>2、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p> <p>本项目的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参见上一项“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的具体情况。</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p> <p>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为 2,059.70 万元，2012 年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将上海总部购买办公楼的 900 万元调整进入使用超募资金建设的“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之中，故该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 1,159.70 万元。</p> <p>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投资额为 224.39 万元，低于投资计划的主要原因为：(1) 出于谨慎的态度，公司在营销网络布局建设方案上多方比对，不断改进实施细节，力求在选择或培育较为成熟的地点并且结合当地存量客户的规模确定网点投资金额后再进行大规模铺开建设，使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p>						

(2) CRM 系统的引进需要基础工作上予以充分准备, 目前未按计划推进。CRM 管理软件本身的特点及我国目前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等因素决定了公司在推广 CRM 管理软件的工作上要更多的准备时间, 若人员的培训及储备、公司基础数据的整理和汇总等基础工作未能准备充分, 仓促上马 CRM 软件, 会导致投入效果欠佳, 故暂缓投入, 但为保证 CRM 软件整体上线所需的配套核算软件已投入实施。

2、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3,400.00 万元, 实际投资额为 10.00 万元, 低于投资计划的主要原因为: 研发中心及总部行政大楼投资总额较高, 仓促建造大楼将会加重公司资金压力和成本负担, 鉴于目前公司的发展需求, 公司管理层本着谨慎性原则, 使得该项目的开展工作有所暂缓。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不适用

6)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无

7)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无

8)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无

9)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销售	300 万元人民币	79,229,632.94	20,790,764.34	157,944,606.42	3,994,878.19	2,632,268.08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制造	3,700 万元人民币	114,983,774.72	73,200,574.75	111,387,003.69	9,022,212.41	9,278,348.87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子公司		投资及贸易	70 万欧元	77,052,325.99	37,198,399.03	76,671,979.02	8,051,322.97	6,228,416.04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销售	21,670 万韩元	10,863,884.84	1,619,923.37	19,556,380.32	441,693.80	368,626.26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子公司		投资及资产管理	1.8 万欧元	76,839,361.25	33,793,223.15	76,671,979.02	7,953,798.61	6,150,392.42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销售	1.8 万欧元	36,945,429.37	19,153,519.30	68,177,364.87	7,309,254.27	5,587,850.92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制造及销售	100 万欧元	14,444,896.64	7,794,649.76	13,094,679.13	309,382.27	309,382.27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 Z O. O.)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销售	5 万兹罗提	8,606,081.87	4,517,490.7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三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控股的四家海外控股孙公司，其中三家全资子公司及一家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简称“永利黄浦”）

永利黄浦于1999年5月19日在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市分局（现已更名为黄浦分局）依法登记注册，目前持有注册号为310101000215838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861号底层商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工业皮带及相关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品），通讯器材，建材，汽车配件，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加工、销售工业皮带及相关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简称“永利崇明”）

永利崇明于2004年3月17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依法登记注册，目前持有注册号为31023000020209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崐山路588号，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3,7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工业皮带、机械设备及相关产品、塑胶制品、纺织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五金交电、通讯器材、建材、汽车配件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3)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永利国际”）

永利国际（英文名：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09年9月24日在荷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70万欧元，实缴资本为70万欧元。2009年9月25日永利国际在北荷兰省商会完成设立后的首次登记，登记注册号为：37156206，经营范围为“同工业用带和各种材料传送带有关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服务；设立、参与、管理其它公司和实体并从中获得其他经济利益；向其它公司、个人或实体提供行政管理、技术、金融、经济或管理服务；收购、处置、管理和利用不动产和个人财产，包括专利、商标、执照、许可证及其他工业产权；借入和/或借出款项，以其它方式担任保证人或担保人，以连带和分别或在他人之上或代表他人的方式来约束自己。”目前，永利国际不从事与输送带相关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4)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简称“永利韩国”）

永利韩国(英文名: Yong Li Korea Co., Ltd)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2013年2月15日在韩国坡州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1,670万韩元,注册号为1418133266。经营范围为“从事与轻型输送带和各种相关材料有关的加工、销售和服务活动;参与其他企业的管理并获取经济利益;为其他公司或个人提供行政、技术、金融、经济或管理方面的咨询服务;购买、处置、管理和开发不动产及私人财产,包括专利、商标、证书、许可证及其他工业产权;借入和贷出活动,以其它任何方式作为担保人。”目前,永利韩国主要从事与轻型输送带有关的销售和服务活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 Ltd)	拓展业务渠道,扩大韩国市场的占有率	新设合资公司,持股 60%	扩大市场占有率和提升品牌知名度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 Z O. O.)	进一步优化和升级国外营销体系,加强公司的全球市场战略布局	收购 51% 股权	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不影响本报告期合并利润表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趋势和格局

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总体趋势

目前我国经济正处于转变经济增长模式和社会消费模式的结构转型阶段，在实现低碳经济和产业结构调整的要求下，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国民经济各行业必然带动轻型输送带行业的不断繁荣，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特别是节能环保要求不断深入人心以及工业自动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带动了食品、农产品、电子、建材、包装、物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下游行业应用的庞大市场将给国内轻型输送带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由于发达国家工业生产自动化程度较高且对节能的要求也高，因此轻型输送带的需求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整体市场规模较大，但因为发达国家整体经济水平较高，故市场需求的增速相对较慢。但随着新兴经济体的快速发展，海外市场对轻型输送带的需求也会逐步加大。

2、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格局及行业地位

本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格局没有发生实质性变化，轻型输送带的高端市场仍然由外资品牌占据主导地位，外资品牌的市场占有率仍然超过70%。公司已有效突破了高端市场，并对外资品牌形成了较大压力；在中端市场上，公司目前占据了主导地位，主要竞争对手为外资的Forbo-Siegling和Habasit以及台资的上海艾艾等；在低端市场上，公司具有定价权，市场份额已由国内民营企业所占据。

目前公司凭借产品核心技术、行业应用能力、产品质量、市场拓展等优势，在中国轻型输送带行业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是内资品牌中轻型输送带产品的领军企业。

（二）公司发展战略

以客户为中心，为其提供精致产品和优质服务；以创新为手段，为企业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以人为本，为员工争取更好的工作、学习、生活、发展的环境；以素质为目标，造就一支专业化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公司的经营宗旨将继续以人为本、精益求精、做强做大，成为中国最优秀的轻型输送带供应服务商，实现成为世界一流轻型输送带供应商。

公司未来三年的目标是希望通过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继续保持在国内轻型输送带市场上的领先地位；在全球市场上，进一步拓展营销布局，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自己的销售网络。

（三）经营计划

2014年度，公司将继续围绕公司战略，发挥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业绩的持续稳步增长。

1、生产方面，开展精益生产管理，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完善采购、生产、品质管理等各生产环节的

计划安排，提高各部门的协同性，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2、研发方面，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公司将在新产品研发上加大资金投入，通过加大招聘及培养的力，建立更高水平的创新研发队伍；规范研发管理的各项流程，建立研发人员培养的长效机制，用研发建立起市场竞争的壁垒。在现有产品上，公司将通过研发、设计等手段实现产品功能的升级换代，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品配方，在保证产品稳定性的前提下，提高输送带产品性能，降低生产成本，形成差异化竞争的优势。

3、营销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公司营销及品牌推广力度，同时将进一步补充、完善高素质的销售团队，建立起完整有效的市场推广和销售策略，建立符合公司高速发展的、符合技术营销和品牌营销理念的销售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公司将继续拓展、整合、完善公司的营销渠道，配合销售的需要，加大包括参加各种展会、行业推广会在内的推广力度，建立起既能推动现阶段产品销售、又能树立品牌长期形象的品牌推广策略。

4、人才储备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优化用人机制，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员、研发人员和营销人员，有计划开展人才培训和储备，积极招聘优秀人才，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加大对公司人力资源的整合与优化；确定人力资源管理框架建设方法，建立起科学、系统、实用、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人才观培育、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培训学习、员工关系管理、激励制度等方面实现员工与企业的良性互动式发展。

5、费用控制方面，为了进一步控制好公司的各种费用支出，公司全面推行费用预算。各部门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以及各部门的实际业务需求，做好年度费用预算，公司按月、按季度和按年度定期对各部门实行考核，把责任权利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员工，杜绝铺张浪费。

6、管理方面，公司将健全和完善组织机构建设，完善各项制度，强化规范治理的理念，继续将治理水平的提升视为公司基业长青的根本保证。借助管理系统优势，从生产经营、财务、人力资源等多方面齐抓共管，统一管理，通过透明化管理来提高企业综合管理水平，控制企业决策风险，提升企业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

7、募投项目方面，公司将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谨慎规范实施。通过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提高资本运作水平，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汇率风险

外汇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定价或盈利水平，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为公司带来一定风险。目前，公司的外销收入约占营业收入总额的45%，而公司大部分出口业务均以美元定价及结算，如果未来人民币持续升值，可能导致企业汇兑风险加大，并对净利润产生直接影响。

2、管理风险和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及业务量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管理水平的要求将不断提高，公司对高素质的管理人员、高水平研发人员、优秀的市场销售人员的需求将会大幅度增长。同时，人才是公司快速发展的核心资源，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轻型输送带领域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若公司的管理能力和人力资源不能适应新的环境变化，公司不能采取有效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政策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给人才一个稳定而持续的职业发展通道，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将不断优化组织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建立规范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3、市场拓展的风险

海外市场方面，公司所从事的轻型输送带的发源地为欧洲，目前主要生产和消费地均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因此随着公司规模的不增长和技术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不断拓展海外市场，在国际范围内与全球一流的输送带生产厂商相竞争将成为必然趋势。

经过多年的海外市场拓展，本公司与亚洲、大洋洲、欧洲、非洲、美洲的数十家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虽然公司近年来通过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与海外客户保持了良好的稳定合作关系，主要客户最近三年基本保持稳定。但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客户服务、交货期、产品设计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或者公司主要出口国或地区市场出现大幅度波动，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以及这些国家、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海外市场销售收入占比的提高，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的风险将会增加。

国内市场方面，轻型输送带行业在我国是一个新兴的朝阳行业，公司作为该行业的领军者，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随着轻型输送带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的需求和偏好的不断变化和提升，新进入市场的竞争者将不断增加，激烈的市场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因此公司存在着国内市场拓展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继续提升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品牌推广能力，以差异化产品获得较高的利润和市场占有率；同时进一步加大新兴市场和新领域的开拓力度，并从内部不断提高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因行业竞争激烈带来的市场拓展的风险。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已投产并结项，“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和“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根据公司的经营实际已相应调整了建设期。宽幅、高性能输送带压延生产线，将会是国内企业第一条宽幅生产线，在技术上具有前瞻性，虽然公司已经投资建设成功了“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且公司在上述募投项目的选址、工艺技术、设备选型、工程实施方案等各方面进行了缜密科学的分析和准备，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的实施过程是否顺利、实施效果是否良好，均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

另外，虽然公司的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已经逐步获得客户的认可，且近三年来增长较快，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年产能100多万平方米，公司可能需要较长一段时间来进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和客户的开发工作，在项目投产初期，新产品的销售进度会和项目的投产进度不完全匹配。因此，项目建成后公司新增的大量新产品产能能否在短期内实现全部生产及销售存在一定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督项目的实施过程，使设备、人员同步到位，各项工作协调、有序进行，使风险可控。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使募投项目尽早成熟并产生效益，同时有计划地增加销售人员配置，以期快速消化新增产能。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不适用。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 (1)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
- (2)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3)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 (4)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 (5)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152.4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6,152,4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3年5月28日实施完毕，详情请见公司2013年5月2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3-021）。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1,524,8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6,152,480.00
可分配利润（元）	113,168,679.3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3945 号，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38,964,178.26 元，2013 年执行 2012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公司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6,152,480.00 元，201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02,286.73 元，按 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78,803.63 元后，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71,035,181.36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13,168,679.31 元。

鉴于 2013 年经营状况良好，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回报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201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152.4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6,152,48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201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1 年末股本 8,973.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4,357,76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8,973.6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7,178.88 万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152.48万股。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152.4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6,152,4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152.4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6,152,4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年	16,152,480.00	52,102,286.73	31%
2012年	16,152,480.00	50,242,145.47	32.15%
2011年	14,357,760.00	51,541,947.01	27.8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专门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于2011年7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在向深交所和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进行调研前要求投资者签署保密承诺书，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上市公司同意。在调研过程中，董事会办公室认真做好相关活动记录，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发布至深交所互动易网站上。

3、其他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如对外投资等）未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签订相关保密协议，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同时分阶段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加强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等规定的学习，组织相关人员就信息披露法律规定展开专项学习和讨论，以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所有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将继续遵守有关信息披露的法律规定并严格执行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组织有关信息披露规定的专题培训和深化学习，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水平。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4月2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兴业证券、第一创业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海外发展情况、2012年年报相关内容解读等
2013年07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国信证券	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产品成本、采购渠道、国内竞争形势等
2013年08月2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安信基金、山西证券	主要营销策略、已投产募投项目运行情况、拓展欧洲市场阻力、产品结构 and 毛利变动情况等
2013年11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基金、诚信基金	行业市场容量、市场地位、下游客户情况、原材料成本波动情况等
2013年12月0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山西证券、东北证券	下游客户情况、费用增长原因、海外销售情况、收购倾向等
2013年12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西南证券、日信证券	已投产募投项目产能利用情况、外销及内销毛利比较分析、行业壁垒、物流行业销售情况等
2013年12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涌泉亿信、中银国际、嘉实基金、湘财证券、国金证券	生产模式、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毛利情况分析、成本构成、市场规模等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无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无

2、出售资产情况：无

3、企业合并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本年度自 Aris Wind B.V. 处收购其持有的永利波兰有限公司（Yong Li SP. Z O. O.）51% 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购金额为 1,861,500.00 兹罗提，股权转让后，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将享有永利波兰有限公司的利润并承担相应风险（包含转让前、转让时至转让后的权利和义务）。详情请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收购 Young Li SP. Z O. O. 公司 51% 股权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32）。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支付股权收购款欧元 444,090.00 元，永利波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变更登记，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仅将永利波兰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欧元 536,589.19 元，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为欧元 273,660.49 元，合并成本和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金额差额为欧元 170,429.51 元（根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 1,434,829.00 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张家口市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于 2008 年 1 月参与投资的公司，持股 11.0457%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商品	否	11.38		

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与张家口通用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将其认定为关联交易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先生此前在张家口通用担任董事，史佩浩先生在上市材料申报期内已辞去张家口通用的董事职务，但公司为了保持工作的延续性和一致性，在上市之后的两个会计年度内仍按照招股书的认定，继续将与张家口通用之间的经营业务认定为关联交易，但此认定已不属于严格意义上的关联交易的定义，且公司与张家口通用之间每年的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的影响较小，故公司决定本报告期不再将此项经营业务认定为关联交易事项。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无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不适用

(2) 承包情况：不适用

(3) 租赁情况：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永利国际有限公司、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1,178.65 ¹	2010年09月03日	918.34 ²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9年5月30日	否	是
永利国际有限公司、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673.51 ³	2010年09月03日	591.68 ⁴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36年11月28日	否	是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2013年04月24日	463.04 ⁵	2013年04月22日	424.45 ⁶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1年5月5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463.04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424.4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315.2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934.47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463.0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424.4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2,315.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1,934.4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7%				
其中：								

注 1：实际发生额为欧元 140 万，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8.4189 折算。

注 2：实际发生额为欧元 1,090,806.00 元，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8.4189 折算。

注 3：实际发生额为欧元 80 万，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8.4189 折算。

注 4：实际发生额为欧元 702,800.00 元，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8.4189 折算。

注 5：实际发生额为欧元 55 万，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8.4189 折算。

注 6：实际发生额为欧元 504,168 元，按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8.4189 折算。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无

(2) 衍生品投资情况：无

(3) 委托贷款情况：无

4、其他重大合同

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重大合同类型，如年度采购合同、年度销售合同和银行借款合同外，由于本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客户数量众多，合同数量与订单紧密相关，平均每天有近百份订单及合同，单笔合同金额有限，报告期内无金额重大的销售合同；因采购工作与销售紧密协作，故采购合同或订单也较为分散，报告期内无金额重大的采购合同。

(1)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011年6月，公司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徐泾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本报告期仍在履行。

2012年1月，公司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泾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本报告期仍在履行。

2012年7月，公司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研发中心大楼及总部行政办公楼项目”，本报告期仍在履行。

2012年7月，公司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本报告期仍在履行。

2012年7月，公司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龙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区域营销及技术支持服务网络项目”，本报告期仍在履行。

2012年7月，公司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及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用于“环保型热塑性弹性体输送带压延生产线技改项目”、“宽幅、高性能输送带生产线（压延）技改项目”和“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的厂房建设，本报告期内厂房建设已竣工并正式投入使用，且协议存放资金已支付完毕。

(2)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基建合同

2011年11月，公司子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与上海华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19,898,207.00元（壹仟玖佰捌拾玖万捌仟贰佰零柒元整），报告期内本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1年11月，公司子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与上海华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新建输送

带厂房（二期）项目工程施工补充合同》，合同金额为：6,000,000.00元（陆佰万元整），报告期内本合同已履行完毕。

（3）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其他合同

2012年3月，公司与德国赫尔伯特-奥布里希股份有限公司（Herbert Olbrich GmbH & Co. KG）签订了生产设备购买合同，总金额265万欧元，用于购买“多功能轻型输送带生产流水线（涂覆工艺）技改项目”所需的相关设备，本报告期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2013年9月，公司与阪东（上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阪东”）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主要内容为公司代理销售阪东的同步带产品。阪东在中国大陆已经有较为完整的营销体系，且其主要产品为汽车传动带（橡胶制），而同步带是阪东公司产品中的一个类别（橡胶制为主，聚氨酯制为辅）。

公司此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的采购金额，后续的采购将以采购合同的形式进行。截至报告期末，该项业务尚处于市场开拓的初期，销售金额较小。

（4）合同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的重大合同均按合同要求顺利履行，不存在未履行或延迟履行的情况。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陆文新	本公司持股 10.72% 股东王亦敏与前妻陆文新女士就王亦敏所持公司有条件限售股 9,620,100 股份的分割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股份归王亦敏、陆文新各半所有，其中王亦敏持有 4,810,05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5.36%；陆文新持有 4,810,050 股，占股份总额 5.36%。陆文新承诺所获永利带业股份遵守 2014 年 6 月 15 日前不得转让的 IPO 限售承诺。同时承诺依法遵守王亦敏于永利带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载明的相关承诺，并承诺在获得永利带业的股票后，将不可撤销地遵守王亦敏承诺之全部义务。（注：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1 日实施现金分红政策，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8,973.6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以上为转增前股数，截至本报告期末陆文新持股 8,658,090 股）	2012 年 02 月 24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发行前公司股东、董事、监	（一）、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史佩浩及其配偶王亦嘉、其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亦敏、吴旺盛、陆晓理、张伟、恽黎明及其他核	2011 年 06 月 15 日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以上

作承诺	事、高管及实际控制人等	<p>心人员蔡澜、陈力强及关联自然人王亦宜等 10 人承诺：自永利带业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永利带业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永利带业回购上述股份。</p> <p>2、公司其他股东唐红军、吴福明等 30 人承诺：自永利带业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永利带业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永利带业回购上述股份。</p> <p>3、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史佩浩、王亦嘉、王亦敏、吴旺盛、陆晓理、吴福明、张伟、恽黎明、陈志良、曹明、王勤等 11 人还承诺：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报告期内，上述各方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p> <p>(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与本公司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本公司的利益和长期发展，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史佩浩、王亦嘉及其关联股东王亦敏、王亦宜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以上股东信守承诺，未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p> <p>(三)、税收优惠被追缴的承诺：针对可能被追缴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先生已向公司作出承诺：若公司发生上述所得税被追缴的情况，本人同意全额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p> <p>(四)、社会保险会费、住房公积金被追缴的承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史佩浩、王亦嘉承诺：“对于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以下三家公司统称“永利带业”）在报告期内存在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或公积金的，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因此对永利带业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永利带业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永利带业追偿，保证永利带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五)、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史佩浩出具承诺：“若发行人子公司永利黄浦愿意继续承租本人名下的位于上海市制造局路 861 号房屋，则本人承诺同意完全按照现有租赁合同中的租赁条款，续租三年。三年届满后，若永利黄浦愿意继续承租的，本人承诺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出租该房屋。”</p>			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春晖、王华丽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处罚事项

2013年5月29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发生一起机械伤害死亡事故，造成1人死亡。员工工伤死亡的主要原因如下：

- 1、员工自我保护意识淡薄，在未关闭电源的情况下，违章操作，擅自打开脱湿干燥机锁紧螺丝观察门，用螺纹铁棒进行疏通，不慎被间断性运行的脱湿干燥机内螺旋搅拌装置卷入。
- 2、公司对作业现场监管不力，未能及时发现或制止现场作业人员的违章操作行为；
- 3、设备管理制度和生产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尽管有明确规定，但安全操作要点摆放位置不醒目。

处罚措施

上海市崇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签发（沪崇）安监管罚[222013]000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整改情况

1、公司向全体员工通报该起事故的经过、原因，对全体作业人员进行全方位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教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

2、公司进一步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切实将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到位，增强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自觉性，提高防范事故的能力；

3、公司切实加强生产作业现场的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制止作业人员的违章行为，确保不重复发生工伤死亡事故。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不适用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不适用

十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不适用

十四、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永利韩国有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与韩国自然人 Vincent Kim 先生共同出资在韩国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0 万美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 12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60%，Vincent Kim 出资 8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40%，Vincent Kim 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永利韩国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2 月 15 日依法完成注册登记，注册号为 1418133266。

2、设立福建分公司

随着公司的发展需要，为顺利推进公司的募投项目，拓展公司的营销网络及提高对客户服务的快速响应能力，不断延伸公司的生产经营区域范围，提升企业整体形象，2013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福建分公司的议案》，并于本报告期依法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及 2013 年 5 月 30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福建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05）、《关于福建分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22）及相关公告。

3、“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投资概算结构调整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投资概算结构调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该议案业经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市场实际需求及外部发展环境，相应调整该项目投资概算结构，即调整部分检验检测设备的选型和组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投资概算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12）及相关公告。

4、董事辞职

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6月28日收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王亦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亦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王亦敏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2013年6月28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详情请见公司2013年6月2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3）。

5、下属全资子公司延长经营期限并取得营业执照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年，根据永利崇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营业期限至2014年3月16日止。为满足公司稳健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同意永利崇明经营期限调整为长期，同时修改其公司章程为：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永利崇明已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详情请见公司于2013年7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延长经营期限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

6、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两项关联交易：

1) 永利黄浦向控股股东租赁办公用房

关于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终止，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已不再租赁控股股东史佩浩名下的房屋作为经营用场地。

2) 与张家口通用的关联销售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与张家口通用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将其认定为关联交易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先生此前在张家口通用担任董事，史佩浩先生在上市材料申报期内已辞去张家口通用的董事职务，但公司为了保持工作的延续性和一致性，在上市之后的两个会计年度内仍按照招股书的认定，继续将与张家口通用之间的经营业务认定为关联交易，但此认定已不属于严格意义上的关联交易的定义，且公司与张家口通用之间每年的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的影响较小，故公司决定本报告期不再将此项经营业务认定为关联交易事项。

十六、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1、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于2013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及永利欧洲有限公司为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永利荷兰及永利欧洲为永利研发55万欧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详情请见公司2013年4月24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8）及相关公告。

2、收购波兰公司

公司于2013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收购Young Li SP. Z O. O.公司51%股权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永利荷兰有限公司与Aris Wind B.V.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3】第437号），约定以1,861,500兹罗提（按2013年6月30日汇率折算，约合人民币3,469,091.40元）收购Aris Wind B.V.公司所持有的Young Li SP. Z O. O.公司之51%股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3年10月2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收购Young Li SP. Z O. O.公司51%股权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2）及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623,160	67.25%				-4,014,360	-4,014,360	104,608,800	64.76%
3、其他内资持股	108,623,160	67.25%				-4,014,360	-4,014,360	104,608,800	64.7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8,623,160	67.25%				-4,014,360	-4,014,360	104,608,800	64.7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901,640	32.75%				4,014,360	4,014,360	56,916,000	35.24%
1、人民币普通股	52,901,640	32.75%				4,014,360	4,014,360	56,916,000	35.24%
三、股份总数	161,524,800	100%				0	0	161,524,8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深证上【2010】355号）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以上规定，因换届选举而离职的本公司董事吴福明先生、监事曹明女士、监事王勤女士股份锁定期为自离职生效日起十二个月。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发布《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以上三人合计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4,014,360股全部解除限售，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4,014,360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3年1月14日。详情请见2013年1月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0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史佩浩	72,235,800			72,235,8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王亦敏	8,658,090			8,658,09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陆文新	8,658,090			8,658,090	首发承诺；离婚财产分割	2014年6月15日
张伟	3,969,000			3,969,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王亦嘉	3,402,000			3,402,0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吴福明	2,268,000	2,268,000		0	首发承诺；离职董事锁定	2013年1月9日
吴旺盛	1,871,100			1,871,1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王亦宜	1,671,300			1,671,30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王勤	1,474,200	1,474,200		0	首发承诺；离职监事锁定	2013年1月9日
陆晓理	1,258,740			1,258,74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陈力强	1,031,940			1,031,94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蔡澜	884,520			884,52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恽黎明	703,080			703,080	首发承诺	2014年6月15日
曹明	272,160	272,160		0	首发承诺；离职监事锁定	2013年1月9日
陈志良	129,060			129,060	首发承诺；监事锁定	监事锁定期止
吕敏健	136,080			136,080	首发承诺；监事锁定	监事锁定期止
合计	108,623,160	4,014,360	0	104,608,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0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6,428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史佩浩	境内自然人	44.72%	72,235,800		72,235,800			
陆文新	境内自然人	5.36%	8,658,090		8,658,090			
王亦敏	境内自然人	5.36%	8,658,090		8,658,090		质押	4,329,09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3.57%	5,766,100	5,766,100		5,766,10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2.46%	3,969,000		3,969,000		质押	1,000,000
王亦嘉	境内自然人	2.11%	3,402,000		3,402,000			
东证资管－招商－东方 红－新睿 1 号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1.27%	2,055,705	-152,000		2,055,705		
东证资管－工行－东方 红 5 号－灵活配置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2%	1,974,500	50,414		1,974,500		
吴旺盛	境内自然人	1.16%	1,871,100		1,871,100			
王亦宜	境内自然人	1.03%	1,671,300		1,671,3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 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史佩浩与王亦嘉系夫妻关系，王亦敏、王亦宜与王亦嘉系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 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5,7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6,100					
东证资管－招商－东方红－新睿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55,705	人民币普通股	2,055,705					
东证资管－工行－东方红 5 号－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7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4,500					
东证资管－工行－东方红 4 号积极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0,000					
肖荣英	878,730	人民币普通股	878,730					
熊承芳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00					
孙士佩	6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643,200					
孙庆	518,282	人民币普通股	518,282					
许友梅	4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452,600					
王淑霞	440,534	人民币普通股	440,53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 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肖荣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78,73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78,73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自然人唐红军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约定购回初始交易股份数量为5,766,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7%，截至报告期末该账户持股5,766,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7%。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史佩浩	中国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史佩浩先生 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永利崇明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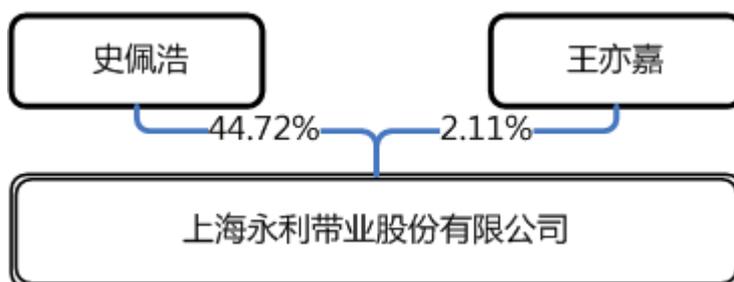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史佩浩	中国	否
王亦嘉	中国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史佩浩先生 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永利崇明董事长；王亦嘉女士 2009年1月至2012年1月担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月至今任永利黄浦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无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史佩浩	72,235,80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王亦敏	8,658,09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陆文新	8,658,09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张伟	3,969,00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王亦嘉	3,402,00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吴旺盛	1,871,10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王亦宜	1,671,30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陆晓理	1,258,74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陈力强	1,031,94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蔡澜	884,520	2014 年 06 月 15 日		首发限售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持有的股权 激励获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股 权激励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本期被注销的股 权激励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期末持有的股权 激励获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量(股)	增减变动原因
史佩浩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72,235,800			72,235,800					
王亦敏	董事	男	57	离任	8,658,090			8,658,090					
张伟	总经理;董事	男	47	现任	3,969,000			3,969,000					
陆晓理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4	现任	1,258,740			1,258,740					
陈南梁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0			0					
顾中宪	独立董事	女	59	现任	0			0					
马铭志	独立董事	男	36	现任	0			0					
陈志良	监事	男	51	现任	172,080		10,000	162,080					减持 10,000 股
黄贵荣	监事	男	62	现任	0			0					
吕敏健	监事	男	62	现任	181,440			181,440					
恽黎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703,080			703,080					
于成磊	财务总监;董事	男	36	现任	0			0					
史晶	董事	女	27	现任	0			0					
王亦宜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671,300			1,671,300					
合计	--	--	--	--	88,849,530	0	10,000	88,839,530	0	0	0	0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史佩浩先生，1956年出生，大专文化，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至2008年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和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1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亦敏先生（已离任），1956年出生，大专文化，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2008年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2年1月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12年1月10日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3年6月因个人原因离职。

张伟先生，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材料科学及工程系硕士毕业。1991年至1994年任职中日合资上海爱思旅行用品有限公司销售及采购主管；1995年至2000年历任奥地利伟纳伯格远东办事处远东代表、高级经理，奥地利独资上海伟纳伯格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川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6年历任艾艾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艾艾工业皮带（上海）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8月任职中意合资浙江阳光思诺再生革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9月起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10日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陆晓理女士，1959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建筑塑料加工专业工学学士。1982年8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上海塑料制品一厂，历任车间工艺员、车间技术主任、质监科科长、技术科科长、质管办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等职；2005年7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上海径通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6月至12月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技术总监。

史晶女士，198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9月至2010年6月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2010年10月至2011年9月，获得英国布里斯托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11年10月起任职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2年1月10日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于成磊先生，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9月至2000年6月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2000年9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员；2002年9月至2004年11月担任辽源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2004年12月至2006年4月就职于上海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2006年5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11年6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担任高级经理；2011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月10日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陈南梁先生，1962年出生，纺织工程专业博士学位。1984年7月毕业于华东纺织工学院（现东华大学）针织工程专业，并留校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期间曾于1999年6月至12月在上海纺织控股集团公司担任

投资发展部副经理；2001年至2005年在东华大学纺织学院执教，担任副院长；现担任东华大学纺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东华大学针织产品与技术研究所所长、产业用纺织品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目前担任的社会职务有中国针织工业协会专家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报告期内担任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龙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顾中宪女士，1954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1983年2月至1984年6月在上海机电工业学校执教，企业管理系教师；1987年1月至1998年2月在上海财经大学执教，会计学系副教授；1998年3月至2006年11月就职于上海实业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之职；2006年12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审计总监。现任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马铭志先生，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2000年毕业于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法律系，法学学士，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律硕士。2000年至今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办公室部工作，担任主任助理。报告期内担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陈志良先生，196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1年至1998年于上海第七服装厂（现为上海西服厂）工作；1999年至今于永利黄浦工作；1999年至今就职于永利黄浦，历任业务员、业务经理；期间于2005年起至今担任永利黄浦工会主席；2007年至2008年12月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黄贵荣先生，1952年12月出生，民主党派（民进），研究生学历，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职于上海政法学院。云南大学经济学硕士，1984年至1986年执教于安徽师范大学政教系，1986年至1995年执教于南京师范大学政教系，1995年至2002年任职于江苏教育学院图书馆馆长，2002年起至今历任上海大学法学院图书馆馆长、WTO研究中心主任、上海政法学院图书馆馆长等职。2012年1月10日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吕敏健先生（已辞职），1952年出生，中专学历，助理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黑龙江引龙河农场工人、排长、基建队长，上海针织机械二厂仓管、供销科长、上海针织机械一厂供应科科长、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采购经理、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采购经理、审计部负责人等职；2012年1月10日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采购经理。

3、高管

张伟：简历见上。

于成磊：简历见上。

陆晓理：简历见上。

恽黎明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至2007年

历任上海市龚红春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律师，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4年起受聘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2007年至2008年12月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管理部经理。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2年1月起至今兼任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亦宜先生，1958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文化，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至1992年就职于上海煤气公司，历任车间职员、技术科技技术员和总经理室成员等职；2002年至2006年担任上海煤气克勒姆表业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7年起至今历任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等职。2012年1月10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顾中宪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5月24日	2015年05月23日	是
顾中宪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9月15日	2015年09月14日	是
顾中宪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4月15日	2016年04月14日	是
顾中宪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2月11日	2014年12月10日	是
马铭志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办公室部	主任助理	2000年01月01日	至今	是
马铭志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11月18日	2013年11月17日	是
马铭志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01月01日	至今	是
陈南梁	东华大学纺织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0年07月01日	至今	是
陈南梁	东华大学针织产品与技术研究所	所长	2003年09月01日	至今	否
陈南梁	产业用纺织品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主任	2006年10月01日	至今	否
陈南梁	中国针织工业协会专家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	2010年06月01日	至今	否
陈南梁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	2010年5月24日	2013年5月23日	是
陈南梁	上海龙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24日	2016年05月23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

	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工资、津贴次月发放；奖金根据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延后发放。2013 年度公司实际支付的薪酬总计为 218.2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史佩浩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23.25		23.25
王亦敏	董事	男	57	离任	10.5		10.5
张伟	总经理;董事	男	47	现任	39		39
陆晓理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4	现任	20.45		20.45
陈南梁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5.04		5.04
顾中宪	独立董事	女	59	现任	5.04		5.04
马铭志	独立董事	男	36	现任	5.04		5.04
陈志良	监事	男	51	现任	9.35		9.35
黄贵荣	监事	男	62	现任	5.64		5.64
吕敏健	监事	男	62	现任	11.15		11.15
恽黎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20.2		20.2
于成磊	财务总监;董事	男	36	现任	36.94		36.94
史晶	董事	女	27	现任	7.55		7.55
王亦宜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9.11		19.11
合计	--	--	--	--	218.26	0	218.2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亦敏	董事	离职	2013 年 06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六、公司员工情况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335	54.47%

销售人员	105	17.07%
技术人员	64	10.41%
财务人员	20	3.25%
管理人员	42	6.83%
其他	49	7.97%
合计	615	100.00%

2、受教育程度情况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
硕士及以上	12	1.95%
本科	49	7.97%
大专	97	15.77%
中专及以下	457	74.31%
合计	615	100.00%

3、年龄分布情况

年龄分布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
30岁以下	276	44.88%
30-39岁	230	37.40%
40-49岁	74	12.03%
50岁以上	35	5.69%
合计	615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公司股东大会由董事会负责召集，董事长主持召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规定时间发出会议通知，年度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20日前发出会议通知，临时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15日前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在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相关工作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共同查验出席股东大会与会人员的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保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会议主持人根据会议议程，逐项宣读所有会议议案；股东对会议提案进行审议时，股东可临时要求发言，但发言需与议案相关；公司保存相应的会议记录。

公司至今未发生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事项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史佩浩先生。史佩浩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期间，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报告期内，非独立董事王亦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提名了新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以保证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通过自学熟悉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从根本上保证董事立足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全体董事均能做到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全体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董事会会议主要以现场召开方式，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也会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

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所有监事均亲自出席历次会议，会议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决议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披露及时充分。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勤勉尽责，审核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表等事项，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

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便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并安排专人作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以及各次接待的资料存档工作。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3-020)	2013 年 05 月 13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无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3 年 0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3-004)	2013 年 02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3 年 04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3-010)	2013 年 04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3-019)	2013 年 04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3 年 08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半年报决议未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3-033)	2013 年 10 月 28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不存在有关监管部门对责任人采取问责措施的情形。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4 月 0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4]00394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春晖、王华丽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利带业”)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永利带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永利带业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利带业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3,836,889.07	253,456,856.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77,661.43	2,554,955.50
应收账款	93,855,147.25	84,168,962.74
预付款项	3,286,964.95	5,810,34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445,711.95	1,266,588.8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54,722.08	1,170,832.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701,973.44	81,756,370.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7,059,070.17	430,184,912.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5,957,178.01	114,100,804.68

在建工程	3,774,165.64	49,629,631.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976,343.44	10,433,503.69
开发支出		
商誉	1,434,829.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347.08	601,98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093,863.17	174,765,924.28
资产总计	680,152,933.34	604,950,837.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940,000.00	21,250,000.00
应付账款	29,458,627.92	24,205,948.21
预收款项	6,640,827.63	7,189,724.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6,575.96	64,276.65
应交税费	3,247,184.82	5,145,824.54
应付利息	374,399.93	231,976.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998,882.47	6,999,232.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0,945.25	851,788.78

其他流动负债	48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5,772,443.98	65,938,771.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903,784.28	14,918,497.27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84,166.68	4,8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87,950.96	19,768,497.27
负债合计	118,560,394.94	85,707,268.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1,524,800.00	161,524,800.00
资本公积	191,166,526.76	191,166,526.7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759,626.64	15,880,823.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035,181.36	138,964,178.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88,521.85	-1,847,38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1,897,612.91	505,688,940.29
少数股东权益	19,694,925.49	13,554,628.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1,592,538.40	519,243,568.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0,152,933.34	604,950,837.12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206,191.47	235,850,3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33,727.60	1,850,000.00
应收账款	90,227,149.35	75,579,608.82
预付款项	25,515,902.62	11,174,420.77
应收利息	5,445,711.95	1,266,588.8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93,288.54	677,024.40
存货	67,268,877.19	56,745,98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9,290,848.72	383,144,020.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150,393.58	58,395,629.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034,684.68	51,349,602.43
在建工程	2,244,478.55	20,159,835.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55,190.99	3,357,754.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484,747.80	133,262,822.42
资产总计	560,775,596.52	516,406,842.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940,000.00	21,250,000.00
应付账款	14,278,368.39	13,116,094.75
预收款项	2,924,580.92	3,311,991.85
应付职工薪酬		26,985.75
应交税费	981,901.72	2,133,252.2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57,341.56	1,029,837.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8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2,567,192.59	40,868,161.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84,166.68	4,8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4,166.68	4,850,000.00
负债合计	67,451,359.27	45,718,16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1,524,800.00	161,524,800.00
资本公积	201,097,593.56	201,097,593.5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533,164.38	13,654,360.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168,679.31	94,411,926.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3,324,237.25	470,688,68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0,775,596.52	516,406,842.81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6,319,766.82	300,890,408.43
其中：营业收入	356,319,766.82	300,890,408.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4,356,789.12	239,819,753.13
其中：营业成本	202,242,060.55	169,351,524.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2,718.10	732,163.84
销售费用	41,740,429.26	34,125,093.13
管理费用	48,551,271.47	38,955,614.87
财务费用	-1,538,493.11	-6,185,109.45
资产减值损失	2,838,802.85	2,840,466.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962,977.70	61,070,655.30
加：营业外收入	3,892,503.59	2,883,090.50
减：营业外支出	131,008.68	35,802.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008.68	4,864.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724,472.61	63,917,943.39
减：所得税费用	10,408,500.68	10,732,013.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15,971.93	53,185,930.3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02,286.73	50,242,145.47
少数股东损益	3,213,685.20	2,943,784.88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26	0.3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26	0.3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468,731.60	540,593.11
八、综合收益总额	55,784,703.53	53,726,52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361,152.62	50,548,015.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3,550.91	3,178,508.05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99,040,671.64	256,540,075.31
减：营业成本	214,550,734.05	183,301,169.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191.65	13,334.42
销售费用	15,494,038.44	12,184,866.69
管理费用	27,906,884.42	20,788,106.30
财务费用	-2,196,651.83	-6,317,962.55
资产减值损失	466,518.00	625,137.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81,956.91	45,945,423.46
加：营业外收入	2,179,315.94	1,788,341.11
减：营业外支出		24,864.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64.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61,272.85	47,708,900.15
减：所得税费用	6,173,236.58	6,215,579.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88,036.27	41,493,320.3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788,036.27	41,493,320.39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140,326.27	287,453,554.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30,499.19	6,573,545.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4,778.74	10,322,06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615,604.20	304,349,16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338,888.44	146,008,702.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920,941.66	42,849,379.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44,796.13	24,046,170.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06,693.65	35,004,72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611,319.88	247,908,97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4,284.32	56,440,18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5,982.22	4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	6,46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5,982.22	6,50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74,438.03	48,716,879.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71,675.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46,113.93	52,016,879.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70,131.71	-45,509,879.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17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17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35,054.6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815.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8,230.62	720,81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2,320.90	833,998.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65,973.93	15,120,142.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115.92	84,97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86,410.75	16,039,111.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8,180.13	-15,318,296.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6,257.01	686,897.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0,284.53	-3,701,094.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906,856.60	249,607,951.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786,572.07	245,906,856.60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481,114.59	228,278,162.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82,062.44	6,573,545.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8,679.29	8,968,81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31,856.32	243,820,52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448,135.81	157,606,239.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05,180.29	22,655,89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79,907.68	7,831,797.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18,969.03	18,718,58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252,192.81	206,812,51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9,663.51	37,008,001.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4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	6,50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54,302.52	24,755,58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4,764.00	1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09,066.52	41,755,58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1,066.52	-35,248,58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52,480.00	14,357,7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8.60	84,97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74,048.60	14,442,73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4,048.60	-14,442,730.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9,066.76	613,646.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44,518.37	-12,069,665.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600,392.84	243,670,058.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155,874.47	231,600,392.84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524,800.00	191,166,526.76			15,880,823.01		138,964,178.26	-1,847,387.74	13,554,628.15	519,243,568.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1,524,800.00	191,166,526.76			15,880,823.01		138,964,178.26	-1,847,387.74	13,554,628.15	519,243,568.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8,803.63		32,071,003.10	258,865.89	6,140,297.34	42,348,969.96
（一）净利润							52,102,286.73		3,213,685.20	55,315,971.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258,865.89	209,865.71	468,731.6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2,102,286.73	258,865.89	3,423,550.91	55,784,703.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16,746.43	2,716,746.4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3,176.00	503,176.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213,570.43	2,213,570.43
（四）利润分配					3,878,803.63		-20,031,283.63			-16,152,4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8,803.63		-3,878,803.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52,480.00			-16,152,48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24,800.00	191,166,526.76			19,759,626.64		171,035,181.36	-1,588,521.85	19,694,925.49	561,592,538.4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736,000.00	263,027,115.56			11,731,490.97		107,229,124.83	-2,153,257.68	10,376,120.10	479,946,593.78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736,000.00	263,027,115.56			11,731,490.97		107,229,124.83	-2,153,257.68	10,376,120.10	479,946,59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788,800.00	-71,860,588.80			4,149,332.04		31,735,053.43	305,869.94	3,178,508.05	39,296,974.66
（一）净利润							50,242,145.47		2,943,784.88	53,185,930.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305,869.94	234,723.17	540,593.11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242,145.47	305,869.94	3,178,508.05	53,726,523.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49,332.04		-18,507,092.04			-14,357,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9,332.04		-4,149,332.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57,760.00			-14,357,76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1,788,800.00	-71,788,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71,788,800.00	-71,788,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71,788.80								-71,788.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24,800.00	191,166,526.76			15,880,823.01		138,964,178.26	-1,847,387.74	13,554,628.15	519,243,568.44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524,800.00	201,097,593.56			13,654,360.75		94,411,926.67	470,688,68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1,524,800.00	201,097,593.56			13,654,360.75		94,411,926.67	470,688,680.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8,803.63		18,756,752.64	22,635,556.27
（一）净利润							38,788,036.27	38,788,036.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788,036.27	38,788,036.2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878,803.63		-20,031,283.63	-16,152,4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8,803.63		-3,878,803.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52,480.00	-16,152,48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24,800.00	201,097,593.56			17,533,164.38		113,168,679.31	493,324,237.2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736,000.00	272,958,182.36			9,505,028.71		71,425,698.32	443,624,90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736,000.00	272,958,182.36			9,505,028.71		71,425,698.32	443,624,90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788,800.00	-71,860,588.80			4,149,332.04		22,986,228.35	27,063,771.59
（一）净利润							41,493,320.39	41,493,320.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493,320.39	41,493,320.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49,332.04		-18,507,092.04	-14,357,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9,332.04		-4,149,332.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57,760.00	-14,357,76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1,788,800.00	-71,788,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1,788,800.00	-71,788,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71,788.80					-71,788.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24,800.00	201,097,593.56			13,654,360.75		94,411,926.67	470,688,680.98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由史佩浩、王亦敏、王莉萍和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于 2002 年 1 月 10 日成立。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史佩浩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王亦敏出资人民币 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王莉萍出资人民币 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注册资本业经上海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永诚验（2002）字第 5026 号验资报告。

2005 年 12 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500 万元，其中史佩浩增资人民币 715 万元，王亦敏增资人民币 142.50 万元，王莉萍增资人民币 142.5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永诚验（2005）字第 30757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4 月 28 日，经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史佩浩出资人民币 1,195.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9.71%；王亦敏出资人民币 25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96%；王亦嘉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3%。

2008 年 10 月 9 日，史佩浩将其持有的公司 10% 股权转让给陆晓理、吴旺盛、王亦宜等 38 位自然人，公司股东人数由原来 3 人增至 41 人。

2008 年 10 月 21 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7 万元，由唐红军、吴福明、王勤和余兆建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其中唐红军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95.19 万元，吴福明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 万元，王勤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1.71 万元，余兆建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6.7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 23906 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67 万元，股东人数为 45 人，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8 年 12 月 22 日，根据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规定，以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11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定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 24021 号审计报告）为基准，折为股本人民币 6,300 万股。本次股份制改制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 24080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8 月 27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23.60 万元，由张伟、吴旺盛、王亦宜、陈力强、陆晓理、恽黎明、蔡澜七方认缴，其中：张伟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50 万元；吴旺盛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63.00 万元；王亦宜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51.90 万元；陈力强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31.50 万元；陆晓理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8.90 万元；恽黎明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8.90 万元；蔡澜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8.9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9）第 24445 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23.60 万元，股东人数为 46 人。

2010 年 2 月，公司股东王灿、李辉和马晓妍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800 股、151,200 股和 50,400 股股权转让给史佩浩；2010 年 3 月，公司股东王成海和张四水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50,400 股和 100,800 股股权转让给史佩浩；2010 年 6 月，公司股东江守义将其持有的公司 151,200 股股权转让给史佩浩，至此股东人数为 40 人。

2011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812 号文件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普通股（A 股）股票 2,2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2.9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025.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924.99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100.01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1]165 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股本总额为 8,973.60 万元，其中社会流通股 2,250.00 万元。

2012 年 6 月 21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178.88 万元，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7,178.8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7,178.88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2]194 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152.48 万元，其中社会流通股 5,289.462 万元。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4 日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31022900062488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史佩浩，经营期限不约定。

（二）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其他塑料制品制造行业。

（三）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加工、销售塑胶制品、输送带、工业皮带及相关产品，销售五金交电、通讯器材（除专控）、建材、汽车配件、纺织品及原料（除专项）、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许可经营项目：无。

（四）主要产品

轻型输送带等的生产和销售。

（五）公司基本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董事会办公室、管理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法务部、销售部、设备部、采购部、生产部、研发中心、技术部、质检部、审计部等职能部门。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

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25	25
2 至 3 年 (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均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无固定期限	0-5	0-4.75
机器设备	5-20	0、5	5.00-20.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0、5	19.00、20.00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拥有其位于 Oudkarspel 市 Koolmand5 号的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所有权，其账面房屋建筑物中土地所有权折旧年限为无固定期限；公司下属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原为“杨力波兰有限公司”）拥有账面土地所有权，其折旧年限为无固定期限。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7-50
电脑软件	5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

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七）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八）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

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一）经营租赁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2、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3、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4、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三）前期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0、17、1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3
河道管理费	实缴流转税税额	1

*: (1) 公司下属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永利欧洲有限公司和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因注册地在荷兰按当地应纳增值税增值额的 19% 计缴增值税;

(2) 公司下属永利韩国有限公司因注册地在韩国按当地应纳增值税增值额的 10% 计缴增值税;

(3) 公司下属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因注册地在波兰按当地应纳增值税增值额的 23% 计缴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	备注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25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10、20	应税总额 2 亿韩元以内按 10% 计征, 超过部分按 20% 计征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20、25.50	应税总额 20 万欧元以内按 20% 计征, 超过部分按 25.50% 计征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20、25.50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20、25.50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20、25.50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19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80% 为纳税基准, 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并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发证日期为 2011 年 10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GF201131000136, 有效期为三年。

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税务局以青税高新五【2012】011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批准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公司下属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并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13 年 9 月 11 日，证书编号：GR201331000007，有效期为三年。

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崇明县分局以沪税崇所减免（高新）【2014】001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事先备案结果通知书”批准公司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期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二级	荷兰阿姆斯特丹市	投资及贸易	欧元 700,000.00 元	投资及贸易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四级	荷兰 Warmenhuizen	工业制造和销售服务	欧元 1,000,000.00 元	工业制造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二级	韩国	销售服务	韩元 216,700,000.00 元	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100.00	100.00	欧元 700,000.00 元		是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66.70	66.70			是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60.00	60.00	美元 120,000.00 元		是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有限公司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有限公司		2,665,403.58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有限公司		647,969.34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	----	-----	------	----------	------	------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二级	上海黄浦	销售服务	300.00	王亦嘉	工业皮带销售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二级	上海崇明	工业制造	3,700.00	史佩浩	工业皮带制造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872.63		是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270.00		是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3201774-0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5989216-3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三级	荷兰 Warmenhuizen	投资及资产管理	欧元 18,000.00 元		投资及资产管理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四级	荷兰 Warmenhuizen	销售服务	欧元 18,000.00 元		工业皮带销售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四级	波兰	销售服务	兹罗提 50,000.00 元		工业皮带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投资额（欧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51.00	51.00			是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100.00	100.00			是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51.00	51.00			是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有限公司		14,167,982.14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有限公司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有限公司		2,213,570.43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8 家，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6 家，本年度较上年度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 家，其中：

- 1、公司本年度新增对永利韩国有限公司投资，持股比例为 60.00%，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 2、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本年度新增对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原为“杨力波兰有限公司”）投资，持股比例为 51.00%，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三)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新设成立，公司持有其 60.00% 股权	1,619,923.37	368,626.26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股权收购，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持有其 51.00% 股权	4,517,490.73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本年度自 Aris Wind B.V.处收购其持有的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51% 股权，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仅将永利波兰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

(四)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本年度自 Aris Wind B.V.处收购其持有的永利波兰有限公司(Yong Li SPZO. O.) 51% 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购金额为 1,861,500.00 兹罗提，股权转让后，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将享有永利波兰有限公司的利润并承担相应风险（包含转让前、转让时至转让后的权力和义务）。永利荷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支付股权收购款欧元 444,090.00 元，永利波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变更登记，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欧元 536,589.19 元，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为欧元 273,660.49 元，合并成本和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金额差额为欧元 170,429.51 元（根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 1,434,829.00 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五)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币种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备注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欧元	资产类项目	8.4189	欧元对人民币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欧元	负债类项目	8.4189	欧元对人民币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欧元	实收资本	9.9562	欧元对人民币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欧元	利润表项目	8.24555	欧元对人民币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韩元	资产类项目	0.00574	韩元对人民币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韩元	负债类项目	0.00574	韩元对人民币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韩元	实收资本	0.005805	韩元对人民币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韩元	利润表项目	0.005626	韩元对人民币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	兹罗提	资产类项目	0.24076	兹罗提对欧元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	兹罗提	负债类项目	0.24076	兹罗提对欧元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	兹罗提	实收资本	0.24076	兹罗提对欧元

*: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采用兹罗提作为记账本位币,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将兹罗提折算为欧元, 本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将欧元折算为人民币。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74,944.84			194,424.61
美元	5,756.30	6.0969	35,095.59	8,083.30	6.2855	50,807.58
欧元	4,155.14	8.4189	34,981.71	5,634.57	8.3176	46,866.10
兹罗提	51,820.96	2.0269	105,036.81			
韩元	619,722.00	0.00574	3,557.20			
小计			253,616.15			292,098.2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1,235,511.60			212,316,138.94
美元	6,026,584.45	6.0969	36,743,482.74	4,679,795.82	6.2855	29,414,856.63
欧元	1,069,674.96	8.4189	9,005,486.53	466,933.10	8.3176	3,883,762.74
兹罗提	94,307.73	2.0269	191,153.90			
韩元	393,801,594.00	0.00574	2,260,421.15			
小计			229,436,055.92			245,614,758.31

续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8,050,317.00			7,550,000.00
美元	1,000,000.00	6.0969	6,096,900.00			
小计			14,147,217.00			7,550,000.00
合计			243,836,889.07			253,456,856.6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988,000.00	4,250,000.00

保函保证金	62,317.00	
信用证保证金		3,300,000.00
合计	8,050,317.00	7,550,000.00

(二) 应收票据**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77,661.43	2,554,955.50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13,281,281.00 元，其中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江苏智思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13-7-10	2014-1-10	500,000.00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7-18	2014-1-17	500,000.00	
昌邑富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13-9-26	2014-3-26	500,000.00	
杭州金丰纺织有限公司	2013-11-25	2014-5-25	500,000.00	
南通市丰杰印染有限公司	2013-8-29	2014-1-28	482,500.00	
合计			2,482,500.00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875,747.81	99.57	13,107,250.74	12.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390.06	0.43	376,739.88	81.30
合计	107,339,137.87	100.00	13,483,990.62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363,584.55	100.00	10,194,621.81	10.8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3,163,798.37	87.17	4,658,189.85

1至2年(含2年)	5,077,152.37	4.75	1,269,288.10
2至3年(含3年)	2,910,048.57	2.72	1,455,024.29
3至4年(含4年)	2,561,783.58	2.40	2,561,783.58
4至5年(含5年)	2,276,492.30	2.13	2,276,492.30
5年以上	886,472.62	0.83	886,472.62
合计	106,875,747.81	100.00	13,107,250.74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3,013,436.22	87.97	4,150,671.83
1至2年(含2年)	5,369,203.56	5.69	1,342,300.89
2至3年(含3年)	2,558,591.38	2.71	1,279,295.70
3至4年(含4年)	1,225,095.51	1.30	1,225,095.51
4至5年(含5年)	759,657.22	0.81	759,657.22
5年以上	1,437,600.66	1.52	1,437,600.66
合计	94,363,584.55	100.00	10,194,621.81

2、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PPH TRANSSYSTEM S.A.	463,390.06	376,739.88	81.30	无法全部收回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酒泉奥凯种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7,892.25	1年以内	2.86
湖南天正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2,309.61	2年以内	2.29
张家口市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22,663.58	2年以内	2.26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15,488.40	2年以内	2.25
Van der Hulst Ind Imp Exp Ltda	非关联方	2,211,135.01	1年以内	2.06

5、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6、应收账款余额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2,456,952.76	6.0969	14,979,795.28	2,546,786.35	6.2855	16,007,825.60
欧元	1,787,125.69	8.4189	15,045,632.47	1,951,406.76	8.3176	16,231,020.87
兹罗提	1,318,183.35	2.0269	2,671,825.83			

韩元	996,224,547.00	0.00574	5,718,328.90		
合计			38,415,582.48		32,238,846.47

(四) 预付款项**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07,614.95	94.55	5,787,945.68	99.61
1至2年(含2年)	156,950.00	4.77	3,400.00	0.06
2至3年(含3年)	3,400.00	0.10	14,000.00	0.24
3年以上	19,000.00	0.58	5,000.00	0.09
合计	3,286,964.95	100.00	5,810,345.68	100.00

2、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崇明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925,500.00	1年以内	预付电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2,945.96	1年以内	预付油费
昆山优能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7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萧爱矿业设备(天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337.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FAR EAST BELT CO.,LTD	非关联方	206,776.3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1,865,259.32		

3、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江阴市康盛机械有限公司	106,500.00	1-2年	预付设备款,设备尚未调试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五) 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利息	1,266,588.87	4,737,791.96	558,668.88	5,445,711.95
其中: 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1,266,588.87	4,737,791.96	558,668.88	5,445,711.95

(六) 其他应收款**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0,457.63	75.6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377.51	15.01	152,937.38	30.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1,774.32	9.36	24,950.00	8.00
合计	3,332,609.46	100.00	177,887.38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9,836.14	76.27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225.00	12.34	126,998.75	79.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770.40	11.39		
合计	1,297,831.54	100.00	126,998.75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0,472.51	66.05	16,523.63	34,975.00	21.83	1,748.75
1 至 2 年 (含 2 年)	44,655.00	8.92	11,163.75			
5 年以上	125,250.00	25.03	125,250.00	125,250.00	78.17	125,250.00
合计	500,377.51	100.00	152,937.38	160,225.00	100.00	126,998.75

3、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员工备用金	1,971,736.80			收款无风险
出口退税	371,050.47			收款无风险
待摊费用	177,670.36			
其他	311,774.32	24,950.00	8.00	收款风险较小
合计	2,832,231.95	24,950.00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员工备用金	公司员工	1,971,736.80	1 年以内	59.16	备用金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371,050.47	1 年以内	11.13	出口退税
租赁保证金	非关联方	177,940.00	1 年以内	5.34	保证金
待摊费用	非关联方	177,670.36	1 年以内	5.33	待摊费用
上海金蝶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400.00	5 年以上	2.02	软件开发款

(七) 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86,366.73		15,286,366.73	16,006,014.56		16,006,014.56
周转材料	889,982.07		889,982.07	675,276.68		675,276.68
委托加工物资	220,675.61		220,675.61	46,513.46		46,513.46
在产品	6,270,454.40		6,270,454.40			
库存商品	36,084,528.75		36,084,528.75	24,671,354.18		24,671,354.18
发出商品	14,901,506.41		14,901,506.41	7,668,667.46		7,668,667.46
自制半成品	38,048,459.47		38,048,459.47	32,688,544.32		32,688,544.32
合计	111,701,973.44		111,701,973.44	81,756,370.66		81,756,370.66

(八)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158,323,828.62	95,397,355.38	1,734,325.23	251,986,858.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9,494,713.80	52,007,126.49		121,501,840.29
机器设备	76,764,789.56	40,298,124.53		117,062,914.09
运输工具	6,611,719.57	1,476,666.06	1,723,736.95	6,364,648.68
办公及其他设备	5,452,605.69	1,615,438.30	10,588.28	7,057,455.71
累计折旧合计	44,223,023.94	13,235,340.07	1,428,683.25	56,029,680.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646,842.20	3,244,547.66		19,891,389.86
机器设备	20,740,903.37	8,107,775.02		28,848,678.39
运输工具	4,462,513.22	847,055.08	1,424,123.41	3,885,444.89
办公及其他设备	2,372,765.15	1,035,962.31	4,559.84	3,404,167.62
账面价值合计	114,100,804.68			195,957,178.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847,871.60			101,610,450.43
机器设备	56,023,886.19			88,214,235.70
运输工具	2,149,206.35			2,479,203.79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79,840.54			3,653,288.09

2、2013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83,733,246.42 元。

3、2013 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中，因合并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增加金额为 4,393,079.43 元，因外币报表折算年初、年末采用汇率不同增加金额为 390,528.82 元。

4、2013 年度累计折旧增加中，其中本年计提折旧金额为 12,266,728.42 元，因合并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增加金额为 897,857.16 元，因外币报表折算年初、年末采用汇率不同调增金额为 70,754.49 元。

5、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20,168,478.23 元，详见本附注十、(一)。

(九)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600 涂覆线				17,418,233.73		17,418,233.73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				25,151,778.90		25,151,778.90
新建输送带厂区回填土工程				3,950,000.00		3,950,000.00
其他工程	3,774,165.64		3,774,165.64	3,109,619.19		3,109,619.19
合计	3,774,165.64		3,774,165.64	49,629,631.82		49,629,631.82

1、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3600 涂覆线	17,418,233.73	8,404,915.13	25,823,148.86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	25,151,778.90	4,756,275.25	29,908,054.15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辅助工程		7,717,426.29	7,717,426.29
新建输送带厂区回填土工程	3,950,000.00	2,421,792.29	6,371,792.29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装饰工程		2,248,028.29	2,248,028.29
其他工程	3,109,619.19	13,198,275.03	11,664,796.54
合计	49,629,631.82	38,746,712.28	83,733,246.42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3600 涂覆线			募集资金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			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辅助工程			自筹资金
新建输送带厂区回填土工程			自筹资金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装饰工程			自筹资金
其他工程	868,932.04	3,774,165.64	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合计	868,932.04	3,774,165.64	

*: 其他减少为软件开发完成转入无形资产。

2、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3600 涂覆线	已完工	已转入固定资产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	已完工	已转入固定资产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辅助工程	已完工	已转入固定资产
新建输送带厂区回填土工程	已完工	已转入固定资产
新建输送带厂房(二期)项目装饰工程	已完工	已转入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12,214,704.44	901,134.00		13,115,838.44
(1)土地使用权	11,945,759.65			11,945,759.65
(2)系统软件	268,944.79	901,134.00		1,170,078.79
累计摊销合计	1,781,200.75	358,294.25		2,139,495.00
(1)土地使用权	1,657,839.74	245,128.50		1,902,968.24
(2)系统软件	123,361.01	113,165.75		236,526.76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433,503.69			10,976,343.44
(1)土地使用权	10,287,919.91			10,042,791.41
(2)系统软件	145,583.78			933,552.03

2、2013 年度原值增加中由在建工程转入原值为 868,932.04 元，因合并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增加原值为 32,201.96 元，原值合计增加为 901,134.00 元。

3、2013 年度累计摊销增加中摊销额为 341,653.95 元，因合并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增加摊销为 16,640.30 元，累计摊销合计增加为 358,294.25 元。

(十一)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1,434,829.00		1,434,829.00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本年度自 Aris Wind B.V.处收购其持有的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51% 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购金额为 1,861,500.00 兹罗提，股权转让后，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将享有永利波兰有限公司的利润并承担相应风险（包含转让前、转让时至转让后的权力和义务）。永利荷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支付股权收购款欧元 444,090.00 元，永利波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变更登记，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欧元 536,589.19 元，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为欧元 273,660.49 元，合并成本和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金额差额为欧元 170,429.51 元（根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 1,434,829.00 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货未实现利润	951,347.08	601,984.09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13,661,878.00	10,321,620.56

3、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	---------

可抵扣差异项目	
存货未实现利润抵销	6,342,313.87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0,321,620.56	2,838,802.85	501,454.59			13,661,878.00

*：其他增加中，因合并永利波兰有限公司增加金额为 487,162.76 元，因外币报表折算年初、年末采用汇率不同增加的金额为 14,291.83 元，合计增加的金额为 501,454.59 元。

(十四)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940,000.00	21,250,000.00

公司于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票据金额 39,940,000.00 元。

(十五)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024,875.66	24,139,680.41
1 年以上	433,752.26	66,267.80
合 计	29,458,627.92	24,205,948.21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其他关联方款项。

3、应付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49,072.00	6.0969	299,187.08	49,072.00	6.2855	308,442.06
欧元	248,387.51	8.4189	2,091,149.61	53,491.95	8.3176	444,924.64
韩元	173,442,069.21	0.00574	995,557.48			
小 计			3,385,894.17			753,366.70

(十六) 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97,799.82	7,012,825.11
1 年以上	1,343,027.81	176,899.33
合 计	6,640,827.63	7,189,724.44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209,263.70	6.0969	1,275,859.85	323,710.70	6.2855	2,034,683.61
欧元	16,077.61	8.4189	135,355.79	16,077.61	8.3176	133,727.13
小 计			1,411,215.64			2,168,410.74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363,321.72	41,176,745.76	186,575.96
(2) 职工福利费		4,893,747.77	4,893,747.77	
(3) 社会保险费		7,580,415.22	7,580,415.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80,161.65	2,180,161.65	
基本养老保险费		4,599,333.56	4,599,333.56	
失业保险费		238,015.47	238,015.47	
工伤保险费		174,616.51	174,616.51	
生育保险费		126,995.43	126,995.43	
其他社保费		261,292.60	261,292.60	
(4) 住房公积金		847,067.00	847,067.00	
(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64,276.65	840,883.01	905,159.66	
(6)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与的补偿		2,430.00	2,430.00	
(7) 其他		21,926.75	21,926.75	
合计	64,276.65	55,549,791.47	55,427,492.16	186,575.96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90,370.59	750,517.09
企业所得税	2,646,302.45	4,184,709.43
个人所得税	272,951.31	132,417.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32.76	34,439.71
房产税	13,920.00	
教育费附加	12,623.81	26,778.53
河道管理费	4,256.48	7,726.02
其他	192,927.42	9,236.53
合计	3,247,184.82	5,145,824.54

(十九)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74,399.93	231,976.03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450,765.66	2,695,046.57
1 至 2 年 (含 2 年)	515,567.76	315,07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60,025.06	3,400,485.20
3 年以上	2,872,523.99	588,630.99
合计	13,998,882.47	6,999,232.76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其他关联方款项。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Aris Wind BV	2,751,549.09	尚未到付款期	借款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上海华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65,658.67	工程款	
Aris Wind BV	2,751,549.09	借款	
herbert olbrich gmbh &co.kg	2,231,008.50	设备款	
常州市武进广宇花辊机械有限公司	376,150.00	设备款	
van der Well & Waij	340,695.71	借款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抵押借款	862,162.71	851,788.78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	578,782.54	
合计	1,440,945.25	851,788.78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负债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	485,000.00	

公司收到“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政府补助 4,850,000.00 元，该项目所对应资产已于 2013 年 10 月转入固定资产，资产折旧年限为 10 年，政府补助在折旧年限内摊销，预计将于 2014 年度摊销 485,000.00 元，报表在“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二十三) 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238,026.84	14,918,497.27

保证借款	3,665,757.44	
合计	17,903,784.28	14,918,497.27

*: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将其账面原值为欧元 2,395,619.17 元（折合人民币 20,168,478.23 元），净值为欧元 2,180,845.25 元（折合人民币 18,360,318.08 元）的土地及房屋抵押给荷兰农业合作银行阿尔克马分行取得长期借款欧元 1,793,606.00 元（折合人民币 15,100,189.55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欧元 102,408.00 元（折合人民币 862,162.71 元）。同时，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永利欧洲有限公司和 Aris Wind B.V. 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荷兰农业合作银行 阿尔克马分行	2009-5-31	2029-5-30	欧元	浮动利率*1	1,020,798.00	8,593,996.28
荷兰农业合作银行 阿尔克马分行	2010-11-29	2036-11-28	欧元	浮动利率*2	670,400.00	5,644,030.56
荷兰农业合作银行 阿尔克马分行	2013-5-6	2021-5-5	欧元	浮动利率*3	435,420.00	3,665,757.44
合计					2,126,618.00	17,903,784.28

续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荷兰农业合作银行 阿尔克马分行	2009-5-31	2029-5-30	欧元	浮动利率*1	1,090,806.00	9,072,887.99
荷兰农业合作银行 阿尔克马分行	2010-11-29	2036-11-28	欧元	浮动利率*2	702,800.00	5,845,609.28
合计					1,793,606.00	14,918,497.27

*1: 浮动利率为 3 个月期的 euribor 上浮 1.25%；

*2: 浮动利率为 3 个月期的 euribor 上浮 2.05%；

*3: 浮动利率为 3 个月期的 euribor 上浮 2.50%。

（二十四）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	4,284,166.68	4,850,000.00
递延收益	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能力建设项目	600,000.00	
合计		4,884,166.68	4,850,000.00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 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 生产技改项目	4,850,000.00		80,833.32	485,000.00	4,284,166.68	与资产 相关

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能力建设 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合计	4,850,000.00	600,000.00	80,833.32	485,000.00	4,884,166.68	

*: 公司收到“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政府补助 4,850,000.00 元, 该项目所对应资产已于 2013 年 10 月转入固定资产, 资产折旧年限为 10 年, 政府补助在折旧年限内摊销, 预计将于 2014 年摊销 485,000.00 元, 报表在“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二十五)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 (+) 减 (-)	年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8,623,160.00	-4,014,360.00	104,608,8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2,901,640.00	4,014,360.00	56,916,000.00
合计	161,524,800.00		161,524,800.00

1: 公司于 2011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812 号文件批准, 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股票 2,25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2.90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025.00 万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924.99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100.01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 并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1]165 号验资报告。

2: 2012 年 6 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178.88 万元, 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7,178.88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计增加股本 7,178.88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2]194 号验资报告。至此, 公司股本增至 16,152.48 万股。

3: 2013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401.436 万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2.49%, 实际上市流通股份的数量为 401.436 万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9%。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89,671,303.98			189,671,303.98
其他资本公积	1,495,222.78			1,495,222.78
合计	191,166,526.76			191,166,526.76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880,823.01	3,878,803.63		19,759,626.64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比例 (%)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964,178.26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02,286.7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78,803.63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152,48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71,035,181.36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并经 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总股本 161,524,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152,480.00 元，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已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

（二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356,319,766.82	300,890,408.4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56,319,766.82	300,890,408.43
营业成本	202,242,060.55	169,351,524.0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02,242,060.55	169,351,524.04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356,319,766.82	202,242,060.55	300,890,408.43	169,351,524.04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	253,050,821.69	161,972,861.76	219,674,417.39	140,479,286.66
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	79,082,215.29	30,910,229.75	64,139,484.83	24,006,596.07
其他	24,186,729.84	9,358,969.04	17,076,506.21	4,865,641.31
合 计	356,319,766.82	202,242,060.55	300,890,408.43	169,351,524.04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95,808,844.69	94,925,876.39	169,751,279.38	81,343,563.08
国外	160,510,922.13	107,316,184.16	131,139,129.05	88,007,960.96
合 计	356,319,766.82	202,242,060.55	300,890,408.43	169,351,524.04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Vanderwell en Waj Beheer B.V.	13,571,921.12	3.81
Mol Belting Systems	6,083,634.47	1.71
厦门群鑫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6,011,753.85	1.69
Icon Health & Fitness	5,712,240.19	1.60

ComBelt Group Ltd.	5,281,917.84	1.48
合 计	36,661,467.47	10.29

(三十)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458.49	346,780.55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征
教育费附加	210,753.35	306,051.85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征
河道管理费	66,506.26	79,331.44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计征
合计	522,718.10	732,163.84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计	41,740,429.26	34,125,093.13
其中主要项目有：		
职工有关费用	16,659,568.28	13,331,061.57
运费	5,727,169.77	6,737,530.29
差旅费	2,987,558.38	2,262,775.17
低值易耗品	1,857,214.29	2,066,425.00
业务招待费	1,829,484.90	1,052,163.97
出口费用	1,985,799.55	1,694,973.76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计	48,551,271.47	38,955,614.87
其中主要项目有：		
研究与开发费	21,747,958.55	15,743,621.73
职工有关费用	14,119,787.12	12,184,636.65
折旧费	2,175,130.61	2,104,074.72
业务招待费	492,168.80	612,840.02

(三十三)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771,996.82	762,382.02
减：利息收入	5,189,430.53	6,064,703.98
汇兑损益	2,679,622.79	-1,110,204.29
其他	199,317.81	227,416.80
合计	-1,538,493.11	-6,185,109.45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2,838,802.85	2,840,466.70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7,829.50		287,829.5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87,829.50		287,829.50
政府补助	3,543,250.82	2,863,542.00	3,543,250.82
其他	61,423.27	19,548.50	61,423.27
合计	3,892,503.59	2,883,090.50	3,892,503.59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高转项目拨款	1,215,000.00	8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城税收返还		430,900.00	与收益相关
岗位、社保补贴款	410,600.00	416,308.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学研和作项目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更新改造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款	80,833.32		与资产相关
专利新产品款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及财政补贴	1,576,817.50	1,071,33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43,250.82	2,863,542.00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008.68	4,864.42	21,008.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008.68	4,864.42	21,008.68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罚款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20,937.99	
合计	131,008.68	35,802.41	131,008.68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757,863.67	10,929,213.37
递延所得税调整	-349,362.99	-197,200.33
合计	10,408,500.68	10,732,013.04

(三十八)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

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3226	0.3226	0.3110	0.3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3030	0.3030	0.2967	0.2967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2,102,286.73	50,242,145.4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3,159,730.11	2,311,813.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8,942,556.62	47,930,331.73
年初股份总数	4	161,524,800.00	89,736,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71,788,8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7 ÷11-8×9÷11-10	161,524,800.00	161,524,8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2	0.3226	0.3110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2	0.3030	0.296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 (100%-17)]÷(12+19)	0.3226	0.3110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 ×(100%-17)]÷(12+19)	0.3030	0.2967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三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68,731.60	540,593.11

(四十)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政府补助	4,062,417.50
利息收入	1,010,307.45
其他	472,053.79
合计	5,544,778.7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备用金支付	1,374,681.50
销售费用支出	25,959,159.41
管理费用支出	9,956,845.36
银行手续费支出	199,317.81
其他	916,689.57
合计	38,406,693.65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保证金收入	3,30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分派现金股利手续费	21,568.60
归还 Vanderwell en Waij Beheer B.V.借款	1,476,547.32
合计	1,498,115.92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315,971.93	53,185,930.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38,802.85	2,840,466.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266,728.42	10,215,486.02
无形资产摊销	341,653.95	300,125.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66,820.82	4,864.42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478,253.83	148,73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49,362.99	-197,200.33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7,266,585.16	-12,102,882.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4,748,001.02	-14,877,275.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2,393,643.33	16,921,93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4,284.32	56,440,183.7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5,786,572.07	245,906,856.6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45,906,856.60	249,607,951.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0,284.53	-3,701,094.71

2、本年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	3,661,768.01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61,768.01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	290,092.11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71,675.90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3)	4,517,490.73	
流动资产	5,095,297.93	
非流动资产	3,510,783.93	
流动负债	4,088,591.13	

* (1)：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收购永利波兰有限公司的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收购股权价格为欧元 444,090.00 元，编制现金流量表时采用欧元近似汇率 8.24555，折合人民币 3,661,768.01 元；

* (2):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购买日持有的货币资金余额为兹罗提 146,128.69 元, 折合人民币 290,092.11 元;

* (3):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购买日的净资产为兹罗提 2,228,750.02 元, 折合人民币 4,517,490.73 元。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35,786,572.07	245,906,856.60
其中: 库存现金	253,616.15	292,098.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9,436,055.92	245,614,758.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96,900.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公司受自然人史佩浩、王亦嘉夫妇实际控制。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一) 子公司情况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张家口市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史佩浩 2008 年 1 月参与投资的公司, 持股 11.0457%

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史佩浩已不再担任张家口市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一职, 实际控制人史佩浩已不再对其产生重大影响, 本年度不再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四)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张家口市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383,046.97	0.46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张家口市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13,779.65	5,688.98

4、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欧元)	担保金额 (人民币)	协议 签署日	协议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1,090,806.00	9,183,386.63	2010-9-3	2029-5-30	否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702,800.00	5,916,802.92	2010-9-3	2036-11-28	否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永利研究和发 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504,168.00	4,244,539.98	2013-4-22	2021-5-5	否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合计		2,297,774.00	19,344,729.53			

担保金额合计为欧元 2,297,774.00 元，折合人民币 19,344,729.53 元，其中长期借款余额为欧元 2,126,618.00 元，折合人民币为 17,903,784.28 元，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余额为欧元 171,156.00 元，折合人民币为 1,440,945.25 元。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公司本年度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汇票项下的付款，合同约定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公司支付承兑汇票票面金额 20% 的承兑保证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39,940,000.00 元，承兑保证金余额为 7,988,000.00 元。

2、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将其账面原值为欧元 2,395,619.17 元（折合人民币 20,168,478.23 元），净值为欧元 2,180,845.25 元（折合人民币 18,360,318.08 元）的土地及房屋抵押给荷兰农业合作银行阿尔克马分行取得长期借款欧元 1,793,606.00 元（折合人民币 15,100,189.55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欧元 102,408.00 元（折合人民币 862,162.71 元）。同时，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永利欧洲有限公司和 Aris Wind B.V. 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3、公司下属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度向荷兰农业合作银行阿尔克马分行取得长期借款欧元 504,168.00 元（折合人民币 4,244,539.98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为欧元 68,748.00 元（折合人民币 578,782.54 元）。同时，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和永利欧洲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下属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利输送”）2012 年度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崇明支行签订“信用证开证合同”，同时签订“保证金质押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永利输送支付人民币 3,300,000.00 元作为质押保证金。本年度上述信用证已履行完毕，信用证保证金质押已解除。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152.4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6,152,48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本年度自 Aris Wind B.V.处收购其持有的永利波兰有限公司(Yong Li SP.ZO.O.) 51%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购金额为 1,861,500.00 兹罗提，股权转让后，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将享有永利波兰有限公司的利润并承担相应风险（包含转让前、转让时至转让后的权利和义务）。永利荷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支付股权收购款欧元 444,090.00 元，永利波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变更登记，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欧元 536,589.19 元，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为欧元 273,660.49 元，合并成本和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的权益金额差额为欧元 170,429.51 元（根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 1,434,829.00 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521,982.08	73.2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99,993.99	26.78	1,994,826.72	8.08
合计	92,221,976.07	100.00	1,994,826.72	

续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731,023.92	69.68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84,851.90	30.32	1,536,267.00	6.57
合计	77,115,875.82	100.00	1,536,267.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831,949.72	92.43	1,141,597.48	22,295,518.77	95.34	1,114,775.94
1 至 2 年 (含 2 年)	888,914.71	3.60	222,228.68	796,761.96	3.41	199,190.49
2 至 3 年 (含 3 年)	696,258.00	2.82	348,129.00	140,541.21	0.60	70,270.61
3 至 4 年 (含 4 年)	130,841.60	0.53	130,841.60	152,029.96	0.65	152,029.96

4至5年(含5年)	152,029.96	0.62	152,029.96			
合计	24,699,993.99	100.00	1,994,826.72	23,384,851.90	100.00	1,536,267.00

2、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47,236,570.94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Yong Li Europe B.V.)	12,444,300.77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7,841,110.37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
合计	67,521,982.08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47,236,570.94	1年以内	51.22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Yong Li Europe B.V.)	合并关联方	12,444,300.77	1年以内	13.49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合并关联方	7,841,110.37	1年以内	8.50
Mol Belting Systems	非关联方	1,923,759.61	1年以内	2.09
倍龙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8,020.80	1年以内	1.62
合计		70,943,762.49		76.92

5、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47,236,570.94	51.22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Yong Li Europe B.V.)	合并关联方	12,444,300.77	13.49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合并关联方	7,841,110.37	8.50
合计		67,521,982.08	73.21

6、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5,784,120.85	6.0969	35,265,206.41	4,590,175.38	6.2855	28,851,547.35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8,957.60	79.6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8,770.51	20.30	134,957.03	64.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46	0.05		
合计	1,028,245.57	100.00	134,957.03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3,798.15	80.07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225.00	19.93	126,998.75	79.26
合计	804,023.15	100.00	126,998.7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5,865.51	26.76	2,793.28	34,975.00	21.83	1,748.75
1 至 2 年 (含 2 年)	27,655.00	13.25	6,913.75			
5 年以上	125,250.00	59.99	125,250.00	125,250.00	78.17	125,250.00
合计	208,770.51	100.00	134,957.03	160,225.00	100.00	126,998.75

2、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员工备用金	404,573.80			无收回风险
出口退税	371,050.47			无收回风险
房租押金	43,333.33			无收回风险
代垫员工费用	517.46			无收回风险
合计	819,475.06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备用金	公司员工	员工备用金	404,573.80	1 年以内	39.35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371,050.47	1 年以内	36.09
上海金蝶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开发款	67,400.00	5 年以上	6.55
房租押金	办事处	房租	43,333.33	1 年以内	4.21

上海吉泰英报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关税保证金	34,255.51	1 年以内	3.33
合计			920,613.11		89.53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699,988.36	42,699,988.36		42,699,988.36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成本法	8,726,301.22	8,726,301.22		8,726,301.22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成本法	6,969,340.00	6,969,340.00		6,969,340.00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成本法	754,764.00		754,764.00	754,764.00
合计		59,150,393.58	58,395,629.58	754,764.00	59,150,393.58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100.00	100.00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60.00	60.00			
合计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299,040,671.64	256,540,075.3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99,040,671.64	256,540,075.31
营业成本	214,550,734.05	183,301,169.6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14,550,734.05	183,301,169.67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299,040,671.64	214,550,734.05	256,540,075.31	183,301,169.67

3、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	211,082,823.76	171,072,633.06	186,669,706.02	152,109,783.80
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	67,128,312.74	33,043,323.48	54,981,256.07	25,721,852.09
其他	20,829,535.14	10,434,777.51	14,889,113.22	5,469,533.78
合 计	299,040,671.64	214,550,734.05	256,540,075.31	183,301,169.67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79,237,988.44	122,676,484.77	152,278,311.54	100,486,736.46
国外销售	119,802,683.20	91,874,249.28	104,261,763.77	82,814,433.21
合 计	299,040,671.64	214,550,734.05	256,540,075.31	183,301,169.67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139,055,610.38	46.50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44,498,334.97	14.88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11,021,785.44	3.69
Mol Belting Systems	6,083,634.47	2.03
Icon Health & Fitness	5,712,240.19	1.91
合计	206,371,605.45	69.01

（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788,036.27	41,493,320.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6,518.00	625,137.32
固定资产折旧	6,901,375.88	6,276,891.10
无形资产摊销	171,495.63	129,966.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82.45	4,864.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69,066.76	-613,646.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22,892.50	-9,186,53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520,787.88	-23,783,901.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51,433.80	22,061,90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9,663.51	37,008,001.6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17,155,874.47	231,600,392.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1,600,392.84	243,670,058.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44,518.37	-12,069,665.79
--------------	----------------	----------------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6,82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3,250.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576.73	
所得税影响额	-607,446.43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81.63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59,730.1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7	0.3226	0.3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7	0.3030	0.3030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年末余额 (或本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年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5,777,661.43	2,554,955.50	126.14	年末较多银行承兑汇票未背书转让
预付款项	3,286,964.95	5,810,345.68	-43.43	预付设备款减少
应收利息	5,445,711.95	1,266,588.87	329.95	定期本金续存未结利息增加
其他应收款	3,154,722.08	1,170,832.79	169.44	员工备用金增加
存货	111,701,973.44	81,756,370.66	36.63	产能增加导致备库增加
固定资产	195,957,178.01	114,100,804.68	71.74	3600 涂覆线及配套厂房改扩建工程由在建工程转入
在建工程	3,774,165.64	49,629,631.82	-92.40	3600 涂覆线及配套厂房改扩建工程由在建工程转出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347.08	601,984.09	58.04	年末存货未实现毛利增加
应付票据	39,940,000.00	21,250,000.00	87.95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交税费	3,247,184.82	5,145,824.54	-36.90	应付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13,998,882.47	6,999,232.76	100.01	未付设备及工程款增加
财务费用	-1,538,493.11	-6,185,109.45	-75.13	美元汇率下降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4,284.32	56,440,183.78	-23.81%	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增加，收到利息收入的现金减少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3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史佩浩

2014年4月3日